

# 2025

## TAIWAN MOBILE ANNUAL REPORT

2025 台灣大哥大年報

2025 台灣大哥大年報



台灣大哥大官網



公開資訊觀測站

刊印日期：2026.1.31

公司網站：[www.taiwanmobile.com](http://www.taiwanmobile.com)

年報查詢網址：[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總公司**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菸廠路 88 號 12 樓

電 話 (02)6638-6888

客服電話 0809-000-852

網 址 www.taiwanmobile.com

**系統整合分公司**

地 址 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172-1 號 18 樓

電 話 (02)6638-6888

**發言人**

姓 名 張家麒

職 稱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電 話 (02)6635-1880

電子信箱 spokesman1@taiwanmobile.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林東閔

職 稱 資深副總經理暨商務長

電 話 (02)6635-1980

電子信箱 spokesman2@taiwanmobile.com

**投資法人聯絡**

電子信箱 ir@taiwanmobile.com

**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

電子信箱 twmauditcommittee@taiwanmobile.com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1 樓

電 話 (02)2361-1300

網 址 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index.ht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鄭得蓁會計師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 (02)2725-9988

網 址 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其資訊查詢方式 無

致股東報告書	1
公司治理報告	5
壹、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貳、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7
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3
肆、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伍、更換會計師資訊	63
陸、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63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3
捌、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5
募資情形	67
壹、資本及股份	69
貳、公司債辦理情形	72
參、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肆、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伍、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6
柒、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營運概況	77
壹、事業群總覽	79
貳、業務內容	79
參、市場及產銷概況	89
肆、人力資源	94
伍、環保支出資訊	94
陸、勞資關係	95
柒、資通安全管理	99
捌、重要契約	100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1
壹、財務狀況	103
貳、財務績效	105
參、現金流量	106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7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暨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7
陸、風險事項及評估	108
柒、其他重要事項	114
特別記載事項	115
壹、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7
貳、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7
參、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7
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7



台灣大哥大

# 致股東報告書



CHAIRMAN 蔡明忠  
董事長 <<<<

##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台灣電信業經歷市場整併後，回歸價值差異化的良性競爭模式，並持續拓展 5G 生態系，透過獨門電信方案，滿足多元用戶需求；以科技與創新為核心，與集團各事業體緊密結合，積極布局科技事業，攜手戰略夥伴推動 AI 時代所帶來的升級應用，開創電信產業「價值」競爭新格局，進入更高效、低碳、永續發展的新時代。

### 一、民國 114 年營運結果檢討與財務數據

行動業務及家用寬頻兩大引擎持續推動成長，繳出亮眼成績。「好速成雙」、「OP 響樂生活」等獨門方案持續助攻，月租型用戶 5G 滲透率已逾四成，ARPU 與行動服務營收持續攀升的同時，退租率再創歷史新低。企業／政府電信整合業務歷經一整年的資源投入，於 114 年底已見成效，並為後續成長奠定基礎。新科技事業逐步成為新成長引擎，布局涵蓋電信帳單代收、遊戲事業、品牌電商、電信金融、Web3 以及電動車充電服務等多元領域。全年度本公司合併總營收成長至 1,988 億元。獲利表現方面，受惠於電信營收穩健成長、網路整併效益持續發酵，以及行銷策略調整得宜，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營業利益 (EBITDA) 達 432 億元，創歷史新高；營業利益亦寫下 14 年新高，EPS 4.77 元，為近 7 年最佳表現。

### 二、新布局與集團資源整合

以三層次升級策略為核心，持續鞏固電信本業基礎並深化集團資源整合，「好速」家用寬頻方案供裝區再擴大，服務範圍涵蓋全台近 9 成家戶，並結合多元內容與應用，推出影音多享組、5G + Perplexity Pro、天下全閱讀等獨門產品組合，有效提升用戶體驗。企業與科技電信布局方面，台灣大攜手美商 Vantage 打造國際級 AI 資料中心，搶攻企業部署 AI 關鍵基礎建設商機；與精誠資訊合作案持續深化，實踐產品互補、業務共銷的競爭優勢。今年亦首度跨足 Web3 事業，成立「台灣大虛擬資產交易所 (TWEX)」，整合集團在資安、金融與技術領域的專業資源，提供投資大眾安全可靠的平台。科技事業布局由 AI、mo 幣、電信金融、電動車生態圈，進一步延伸至數位資產、AI 基礎建設服務等領域，持續以創新驅動用戶體驗升級，創造新世代科技電信成長曲線。

### 三、創新應用與研發成果

本公司運用電信技術與海量數據等核心優勢賦能科技服務，發展 AI、資安、雲端等多元解決方案，將電信與研發實力轉化為企業長期獲利引擎。相關研發成果涵蓋地端 AI 基礎架構、模型創新與應用服務，包括 aiDAPTIV+ 落地化 AI 訓練伺服器、AI 自動語音辨識與 GenAIus 企業智慧大腦生成式 AI 模型，並開發「AI 聽寫大哥」、「AI 客服助手」、以及「M+ 企業通訊中樞」等多樣文字及語音整合應用工具，成功導入企業用戶營運流程。同時，亦加速 AI 技術於內部作業落地應用，推動全員參與「超人計劃」，以科技提升營運效率與組織潛能，並榮獲《商業週刊》首屆 AI 創新百強「中大型企業－資通訊產業鑽石獎」，為產業中最高榮譽。

#### 四、兼顧用戶體驗與股東利益

用戶體驗方面，台灣大憑藉業界最大 100MHz 3.5GHz 5G 黃金頻寬之技術優勢，於最新 OpenSignal 評測中一舉奪下「整體影音體驗」、「5G 影音體驗」、「5G 語音應用體驗」及「可用率」共四項冠軍。尤其在最能反映日常娛樂品質的「整體影音體驗」項目中，台灣大成為全台唯一獲獎的電信業者。隨著合併台灣之星效益持續顯現，透過規模擴大與綜效發揮，強化現金流與財務彈性，在兼顧用戶體驗與營運效率的同時，持續提升股東整體報酬。

#### 五、永續發展與淨零路徑

本公司自許成為永續標竿企業，為首家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為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之電信業者，並將高階經理人薪酬與 ESG 績效連動，確保永續目標落實於決策與組織運作。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2025 年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達 17%，超越年度原定 14% 目標，期許 2040 年達成全公司 100% 使用再生能源之承諾，朝實現 RE100 倡議邁進。在耗電量最大的基地台管理方面，引入 AI RAN 設備提升頻譜效能，並建構具 AI 能力的 SMO(Service Management and Orchestration) 架構，透過智慧化自動編排基地台資源，強化網路節能效益；同時結合藍碳復育計畫，穩健邁向淨零排放最後一哩路。

#### 六、整體經營表現屢獲肯定

過去一年，我們持續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推進，相關作為亦備受國內外大獎肯定：連續 11 年榮獲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前 5% 肯定；連續 8 年入選臺灣指數公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第 5 度獲碳揭露組織 CDP 氣候變遷評比最高等級 A，且連續 4 年獲得供應商議合評比最高等級 A。在美國《TIME》雜誌「2025 全球最永續企業」評選中，為台灣電信業唯一入榜世界百大的永續企業；亦榮獲「TIP 台灣永續評鑑」AAA 最高評等，名列全產業前 5%。投資人關係方面，台灣大首度橫掃《Extel》(原《機構投資人》) 全亞洲(不含日本)及亞洲其他區(不含日本、中國大陸)電信產業雙榜單，於 CEO、CFO、投資人關係、ESG 及董事會等七項評比中全面奪冠，顯示資本市場對團隊的高度認可。此外，台灣大從逾兩千家上市櫃企業中脫穎而出，於「2025 外資精選台灣百強」評選中名列第 14 名，奪得台灣電信業最佳名次。

#### 七、未來展望

台灣大哥大將持續深化 AI 與 5G 技術融合，推動 B2C 與 B2B 應用的創新升級，並攜手全球夥伴加速 5G-Advanced 與前瞻技術的發展。透過 AI 技術優化網路效能、提升頻譜與能源效率，為未來地空整合與 6G 發展奠定基礎。展望未來，台灣大哥大將以電信服務為根基，串聯集團在金融、數位、零售等多元事業體的綜效，持續拓展 5G 生態系與 AI 應用場景，在穩健推動獲利飛輪前行的同時，為股東、員工、客戶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長期且具韌性的價值。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 公司治理報告

---

# 2025

## TAIWAN MOBILE ANNUAL REPORT



# 壹、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 (一) 董事資料表

本公司董事會充分代表股東權益，與經營團隊良性互動；董事會由九席經營經驗或學識豐富之董事所組成，獨立董事席次超過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五席獨立董事分別為商務、電信產業及資訊科技之專業人士，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屆董事會成員資料詳如下表：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福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忠	男 61-70	112.06.13	115.06.12	88.06.22 *88.06.22	5,748,763	0.163	5,748,763 *65,162,715 (註2)	0.154 *1.750

115年1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1)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4,580,070	0.123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喬治城大學名譽法學博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名譽法學博士</li> <li>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法學博士</li> <li>東海大學名譽管理博士</li> <li>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li> <li>富邦金融控股董事長</li> <li>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董事長</li> <li>富邦產物保險董事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li> <li>富邦金融控股董事</li> <li>富邦人壽保險董事</li> <li>富邦銀行(香港)主席</li> <li>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富邦育樂董事長</li> <li>富邦華一銀行董事</li> <li>明東實業董事長</li> <li>道盈實業董事長</li> <li>天乾實業董事長</li> <li>地坤實業董事長</li> <li>希伯來實業董事長</li> <li>以弗所實業董事長</li> <li>忠興開發董事長</li> <li>富邦房屋仲介董事長</li> <li>國基投資董事長</li> <li>敦復實業董事長</li> <li>Lucky Way Limited 董事</li> <li>Rainbow Cheer Limited 董事</li> <li>Key Gain Limited 董事</li> <li>Ultimate Epoch Limited 董事</li> <li>Orient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li> <li>Globo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li> <li>Cosgrove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Giver Concept Limited 董事</li> <li>富邦媒體科技董事長</li> <li>台信電訊董事長</li> <li>大富媒體科技董事長</li> <li>台灣固網董事長</li> <li>台固媒體董事長</li> <li>台固新創投資董事長</li> <li>台灣客服科技董事</li> <li>台灣大數位服務董事</li> <li>優視傳播董事</li> </ul>	董事	蔡明興	兄弟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董事	中華民國	福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男 61-70	112.06.13	115.06.12	88.06.22 *88.06.22	5,748,763	0.163	5,748,763 *93,310,663	0.154 *2.506
董事	中華民國	頂安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清棠	男 71-80	113.06.21	115.06.12	113.06.21 *112.12.01	130,992,705	3.518	130,992,705 * —	3.518 * —

115年1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1)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5,086,496	0.137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陽明交通大學名譽工學博士</li> <li>臺北醫學大學名譽醫學博士</li> <li>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商學博士</li> <li>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學士</li> <li>宗座聖西爾維斯特爵士</li> <li>富邦綜合證券董事長</li> <li>富邦人壽保險董事長</li> <li>台灣大哥大董事長</li> <li>富邦銀行(香港)主席</li> <li>富邦產物保險副董事長</li> <li>富邦育樂董事長</li> <li>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台灣固網董事長</li> <li>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副董事長</li> <li>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董事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富邦金融控股董事長</li> <li>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董事長</li> <li>富邦銀行(香港)副主席</li> <li>明東實業董事</li> <li>道盈實業董事</li> <li>天乾實業董事</li> <li>地坤實業董事</li> <li>希伯來實業董事</li> <li>以弗所實業董事</li> <li>忠興開發董事</li> <li>富邦房屋仲介董事</li> <li>國基投資董事</li> <li>融基生醫董事</li> <li>喜馬拉雅創投董事</li> <li>永明生技投資董事</li> <li>台大校友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董事</li> <li>Lucky Way Limited 董事</li> <li>Rainbow Cheer Limited 董事</li> <li>Key Gain Limited 董事</li> <li>Ultimate Epoch Limited 董事</li> <li>Orient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li> <li>Oceana Glory Limited 董事</li> <li>Eagle Legacy Limited 董事</li> <li>Globo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li> <li>Cosgrove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Pinnacle Zone Limited 董事</li> <li>Castle L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li> <li>台灣固網董事</li> <li>台固新創投資董事</li> </ul>	董事長	蔡明忠	兄弟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暨復旦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li> <li>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li> <li>頂新集團主任秘書</li> <li>台灣之星董事長</li> <li>康師傅控股財務長、副總裁、執行董事</li> <li>台灣、廣州美國通用食品財務部協理/總會計師</li> <li>台灣雀巢會計部/管理部經理</li> <li>東聯化學稽核部副理</li> <li>大德昌石油化學會計組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維格餅家董事</li> <li>和迅投資董事長</li> <li>和洋投資董事長</li> <li>康正董事長</li> <li>康勝投資董事長</li> <li>康發投資董事長</li> <li>康清董事長</li> <li>康超董事長</li> </ul>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民國	台固新創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之晨(註3)	男 41-50	112.06.13	115.06.12	112.06.13 *107.06.12	87,589,556	2.489	87,589,556 *1,422,000	2.352 *0.038

115年1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1)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化工系學士輔修經濟</li> <li>Social Sauce 共同創辦人兼產品長</li> <li>碩網資訊共同創辦人暨大中國區總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總經理</li> <li>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本誠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本慧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之質董事長</li> <li>晨風投資董事長</li> <li>晨昀投資董事長</li> <li>晨門投資董事長</li> <li>富邦能源董事長</li> <li>利通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台大校友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慧摩投資董事長</li> <li>匯旭電力董事長</li> <li>AppWorks Ventures II 董事</li> <li>AppWorks Ventures III 董事</li> <li>AppWorks IV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Fund IV Admin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Growth Opportunity Limited 董事</li> <li>疊代人才顧問董事長</li> <li>華邦電子董事</li> <li>連線商業銀行董事</li> <li>91APP 董事</li> <li>Dcard Holdings Ltd. 董事</li> <li>EZTable Ltd. 董事</li> <li>Viv3 Inc. 董事</li> <li>LetsVibe Pte. Ltd. 董事</li> <li>Soul Parking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li> <li>Primehealth Innovations Pte. Ltd. 董事</li> <li>點點全球董事</li> <li>WeMo (Cayman) Corp. 董事</li> <li>威摩科技董事</li> <li>威翔車聯網董事</li> <li>Bridge Mobile Pte. Ltd. 董事</li> <li>Sampingan Pte. Ltd. 董事</li> <li>富邦媒體科技董事</li> <li>臺北文創開發董事</li> <li>台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li> <li>大富媒體科技董事及總經理</li> <li>富昇數位董事長</li> <li>台灣大動力服務董事長</li> <li>富信新零售董事長</li> <li>台灣客服科技董事長</li> <li>台灣大數位服務董事長</li> <li>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長</li> <li>台灣大影視董事長</li> <li>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台固媒體董事及總經理</li> <li>富樹林媒體科技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富天下媒體科技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優視傳播董事長</li> <li>永佳樂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鳳信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聯禾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董事長</li> <li>台灣固網總經理</li> <li>台固新創投資總經理</li> </ul>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鐘嘉德	男 61-70	112.06.13	115.06.12	106.06.14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盧希鵬	男 61-70	112.06.13	115.06.12	108.06.12	—	—	—	—
獨立 董事	新加坡	陳東海	男 61-70	112.06.13	115.06.12	109.06.18	—	—	—	—
獨立 董事	美國	萬家樂	女 61-70	112.06.13	115.06.12	109.06.18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賴冠仲	男 61-70	113.06.21	115.06.12	113.06.21	—	—	—	—

\* 係指該代表人個人初次選任日期及持有股數及持股比率。

註1：未持有股份以「—」表示。

註2：另持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股數 30,000,000 股。

註3：林之晨董事前於 107 年 6 月 12 日選任為獨立董事並於 108 年 2 月 11 日辭任，董事中斷期間為 108 年 2 月 12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15年1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1)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博士</li> <li>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li> <li>行政院政務委員</li> <li>行政院科技會報委員、副召集人、辦公室執行秘書</li> <li>行政院國家資訊通信發展推動小組委員、副總召集人、執行秘書</li> <li>行政院科技顧問組副執行秘書</li> <li>經濟部科技專案績效考評會總召集人</li> <li>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矽統科技講座教授</li> <li>國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系主任 / 通訊工程研究所所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暨電信所特聘教授</li> <li>耀登科技獨立董事</li> </ul>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工業工程博士</li> <li>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院長、精誠榮譽學院院長、學務長、資訊管理系主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專任特聘教授</li> <li>91APP 獨立董事</li> <li>雄獅旅行社獨立董事</li> </ul>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加坡國立大學電機工程學士</li> <li>星和私人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li> <li>新加坡電腦系統私人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li> <li>太平洋互聯網私人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美國漢普郡聯合房地產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美德能源董事</li> <li>Manhattan Property Development Pte. Ltd. 董事</li> </ul>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S i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MS in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ity of Illinois Urbana-Champaign</li> <li>Independent Director, Gemalto</li> <li>President, Western Union Asia</li> <li>Managing Director, Motorola Asia Home and Networks</li> <li>Senior Advisor, GSMA Asia</li> <li>Advisory Board Member, Brambles &amp; CHEP Asia</li> <li>CEO, iSteelAsia</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獨立董事</li> </ul>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財金碩士</li> <li>東吳大學會計及法律碩士</li> <li>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li> <li>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裁、董事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來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li> <li>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獨立董事</li> <li>祝三實業董事</li> <li>來源實業監察人</li> </ul>	-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1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50.25%)、蔡翁美惠 (49.75%)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
頂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頂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2.24%)、和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6%)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1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100%)
頂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美成投資有限公司 (100%)
和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魏應州 (25%)、魏應交 (25%)、魏應充 (25%)、魏應行 (25%)

**(二)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蔡明忠 董事長	蔡明忠先生現任富邦集團董事長及台灣大哥大董事長。帶領本公司成為第一家率先宣告轉型成為新世代網路科技公司的電信業者，並以「超 5G 策略」，整合台灣影音巨擘「凱擘」、台灣電商第一品牌「momo 購物」以及創業加速器「AppWorks 之初創投」等集團企業，以長期思維發展超 5G 生態系，並致力於永續經營，朝大東南亞級企業邁進。富邦集團經營觸角跨金融、不動產、電信媒體、有線電視、電子商務、文創及公益領域，旗下有富邦金控、台灣大哥大、富邦媒體科技等三家上市公司，於金融、電信及電子商務領域均居業界領導地位。106 年獲頒《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傑出人物獎，111 年至 113 年，連續三屆入榜《哈佛商業評論》「台灣企業領袖 100 強」。擁有美國喬治城大學名譽法學博士、臺灣大學名譽法學博士、輔仁大學名譽法學博士、東海大學名譽管理博士學位，以及臺灣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和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學位。101 年 4 月起擔任南加大董事，103 年起擔任亞洲慈善與社會中心 (Centre for Asian Philanthropy and Society) 理事。具備豐富的法律、投資及併購、金融科技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1、6、8、9 及第 11 項。 擔任本公司法人股東 - 福記投資 (股) 公司之董事代表人並兼任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	0
蔡明興 董事	蔡明興先生現任富邦金控董事長，任職本公司董事長期間帶領公司成為台灣數位匯流的領導品牌。富邦集團經營觸角跨金融、不動產、電信媒體、有線電視、電子商務、文創及公益領域，旗下有富邦金控、台灣大哥大、富邦媒體科技等三家上市公司，於金融、電信及電子商務領域均居業界領導地位。100 年獲頒 CNBC「亞洲最佳企業領袖」(Asia Business Leaders Awards, ABLA) 第十屆「亞洲最佳創新領袖獎」(Asia Innovator Award)，為當年度唯一獲此榮耀肯定的臺灣企業家。105 年獲《哈佛商業評論》評選為「臺灣 CEO 50 強」，並自 106 年起連續四年獲頒《亞洲公司治理》亞洲企業領袖成就獎。擁有臺灣大學商學系學士學位、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研究所財務金融碩士學位、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商學博士學位、臺北醫學大學名譽醫學博士學位、陽明交通大學名譽工學博士學位、宗座聖西爾維斯特爵士，曾擔任臺灣大學講座教授及陽明大學講座教授。現任紐約大學 President's Global Council 成員及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 Executive Board 成員。具備豐富的財務、金融科技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1、6、8、9 及第 11 項。 擔任本公司法人股東 - 福記投資 (股) 公司之董事代表人並兼任子公司董事。	0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清棠 董事	林清棠先生現任維格餅家(股)公司董事,曾任頂新集團主任秘書、康師傅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長、副總裁、執行董事、台灣、廣州美國通用食品公司財務部協理及總會計師、台灣雀巢公司會計部/管理部經理,自104年擔任台灣之星董事,並於106年至112年擔任董事長一職。具備豐富的財務、商務、投資併購、風險管理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1項至第11項。 擔任本公司主要法人股東-頂安開發(股)公司之董事代表人。	0
林之晨 董事	林之晨先生現任台灣大哥大總經理,並擔任其於98年創立的AppWorks董事長暨合夥人。過去六年,台灣大哥大在林之晨先生定下的「超5G」方針下,加速升級科技電信集團,同時完成併購台灣之星,市佔率從27%提升至32%。透過他擘劃的Telco+Tech策略,台灣大哥大展開許多與新創的策略合作,營收與獲利屢創新高。在創立AppWorks之前,林之晨先生是一位創業者,從88年起,先後於台北與紐約共同創辦了電商新創哈酷網、AI企業軟體新創碩網資訊、旅遊社群新創Sosauce.com,以及3D遊戲製作新創Muse Games。畢業於臺灣大學化工系,輔修經濟,之後於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取得企管碩士學位。自98年起,固定於「MRJAMIE」發表網誌,啟發全球數百萬有志創業的讀者。工作之餘,也積極回饋社會,目前擔任TiEA台灣網路暨電商協會常務理事、亞洲矽谷民諮委共同召集人,以及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推動小組委員等職。具備豐富的財務、商務、科技、電子商務、資安、軟體科技、投資併購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3、4、6、8、9、10及第11項。 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及主要法人股東-台固新創投資(股)公司之董事代表人並兼任子公司董事長、董事或總經理。	0
鐘嘉德 獨立董事	鐘嘉德先生目前擔任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暨電信所特聘教授、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為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博士,擁有通訊系統及理論、無線通訊、展頻通訊等方面學術專長;曾任行政院政務委員、行政院科技會報委員/副召集人/辦公室執行秘書、行政院國家資訊通信發展推動小組委員/副總召集人/執行秘書、行政院科技顧問組副執行秘書、經濟部科技專案績效考評會總召集人、國立臺灣大學矽統科技講座教授、國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系主任/通訊工程研究所所長等職務,深具電信產業專業背景及經歷。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1項至第12項。 經檢視董事本人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訂之獨立性資格。	1
盧希鵬 獨立董事	盧希鵬先生現任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專任特聘教授、企業獨董、顧問及報章雜誌專欄作家(經濟日報、經理人、科學人)。研究領域跨足電子商務、網路行銷、隨經濟、創新管理、戰略管理、人工智慧、FinTech等,為美國威斯康新大學麥迪森分校工業工程博士,曾任良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院長、精誠榮譽學院(應用科技學院)院長、資管系主任等,曾擔任三屆總統創新獎審查委員。具備豐富的電子商務、資訊科技、金融科技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1項至第12項。 經檢視董事本人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訂之獨立性資格。	2
陳東海 獨立董事	陳東海先生現為美國漢普郡聯合房地產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星和、新加坡電腦系統、太平洋互聯網等公司首席執行官。其投身資訊產業20餘年,任職期間推動公司與知名企業建立策略合作關係提升業務量,致力於企業內部轉型,多次帶領企業轉虧為盈,具備豐富的通訊、商務、科技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1項至第12項。 經檢視董事本人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訂之獨立性資格。	0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萬家樂 獨立董事	萬家樂女士現為 LEAPMOTOR 獨立董事，曾任 Gemalto、Western Union、Motorola、GSMA、Brambles、CHEP、iSteelAsia、GTS、AT&T 等公司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參謀長、顧問等職務，投身通訊相關產業 40 餘年，具備豐富的通訊、商務、科技及營運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1 項至第 12 項。 經檢視董事本人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所訂之獨立性資格。	0
賴冠仲 獨立董事	賴冠仲先生於 111 年自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屆齡退休，目前擔任來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一職。77 年加入 Deloitte & Touche Taiwan，歷任勤業眾信審計部營運長、財務顧問部門營運長、信譽及風險管理負責人、董事長與總裁等職。賴會計師專長為會計審計服務，擁有台灣及美國會計師執照，且具有會計、法律及財金等碩士專業背景，於勤業眾信任職期間所服務之客戶涵蓋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產業與高科技、媒體及電信等產業之知名企業，洞悉產業變化，對市場趨勢具高敏感度。具備豐富的會計、財務、法務、商務、投資併購及風險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1 項至第 12 項。 經檢視董事本人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所訂之獨立性資格。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三)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董事會成員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2. 本公司董事成員接班人應具備前述知識、技能及素養。

3. 具體管理目標：

- (1) 女性董事至少 1 席。
- (2) 具備電信產業、財務、法務、商務、科技、投資及併購、金融科技、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營運管理、電子商務 / 行銷等專業背景及技能之董事各至少 1 席。

4. 董事會成員為商務、金融業務、電信產業及資訊科技等領域之專業人士，符合所訂之多元化政策及目標，其核心能力如下表：

姓名	電信產業年資	任職本公司董事年資	核心能力 (最主要 5 個)									
			財務	法務	商務	科技	投資及併購	金融科技	資訊科技	風險管理	營運管理	電子商務 / 行銷
蔡明忠	27	27		✓	✓		✓	✓			✓	
蔡明興	27	27	✓		✓		✓	✓			✓	
林清棠	11	2	✓		✓		✓			✓	✓	
林之晨	11	8	✓		✓	✓	✓					✓
鐘嘉德	37	9				✓			✓	✓	✓	✓
盧希鵬	9	7				✓		✓	✓		✓	✓
陳東海	16	6			✓	✓			✓	✓	✓	
萬家樂	36	6			✓	✓			✓		✓	✓
賴冠仲	26	2	✓	✓	✓		✓			✓		

- 女性占比：11.11%(本公司董事係以專業性為優先考量，將持續積極尋覓國內外相關優秀女性人才，作為下屆董事改選之推薦候選人名單)
- 年齡占比：30-50 歲 11.11%、50 歲以上 88.89%
- 國籍分布：中華民國 77.78%、新加坡 11.11%、美國 11.11%

5. 本公司獨立董事 5 席，一般董事 4 席，其獨立董事占比為 5/9，已逾 1/2。其中僅蔡明忠董事長與蔡明興董事間互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部門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總經理室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之晨	男	108.04.01	1,422,000	0.038	—	—

115 年 1 月 31 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化工系學士輔修經濟</li> <li>Social Sauce 共同創辦人兼產品長</li> <li>碩網資訊共同創辦人暨大中國區總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董事</li> <li>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本誠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本慧創業投資董事長</li> <li>之質董事長</li> <li>晨風投資董事長</li> <li>晨昀投資董事長</li> <li>晨門投資董事長</li> <li>富邦能源董事長</li> <li>利通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台大校友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董事長</li> <li>慧摩投資董事長</li> <li>匯旭電力董事長</li> <li>AppWorks Ventures II 董事</li> <li>AppWorks Ventures III 董事</li> <li>AppWorks IV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Fund IV Admin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Global Limited 董事</li> <li>AppWorks Growth Opportunity Limited 董事</li> <li>疊代人才顧問董事長</li> <li>華邦電子董事</li> <li>連線商業銀行董事</li> <li>91APP 董事</li> <li>Dcard Holdings Ltd. 董事</li> <li>EZTable Ltd. 董事</li> <li>ViV3 Inc. 董事</li> <li>LetsVibe Pte. Ltd. 董事</li> <li>Soul Parking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li> <li>Primehealth Innovations Pte. Ltd. 董事</li> <li>點點全球董事</li> <li>WeMo (Cayman) Corp. 董事</li> <li>威摩科技董事</li> <li>威翔車聯網董事</li> <li>Bridge Mobile Pte. Ltd. 董事</li> <li>Sampingan Pte. Ltd. 董事</li> <li>富邦媒體科技董事</li> <li>臺北文創開發董事</li> <li>台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li> <li>大富媒體科技董事及總經理</li> <li>富昇數位董事長</li> <li>台灣大動力服務董事長</li> <li>富信新零售董事長</li> <li>台灣客服科技董事長</li> <li>台灣大數位服務董事長</li> <li>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長</li> <li>台灣大影視董事長</li> <li>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台固媒體董事及總經理</li> <li>富樹林媒體科技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富天下媒體科技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優視傳播董事長</li> <li>永佳樂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鳳信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聯禾有線電視董事長</li> <li>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董事長</li> <li>台灣固網總經理</li> <li>台固新創投資總經理</li> </ul>	—	—	—	—

部門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公司本部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中華民國	詹兆源	男	108.01.31	—	—	—	—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中華民國	朱曉幸	女	113.05.01	32,751	0.001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秋雲	女	108.07.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韓昆舉	男	111.12.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芃君	女	103.07.07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南玫	女	104.08.03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德偉	男	105.05.03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建頤	男	111.08.01	—	—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加州大學 Los Angeles 分校企業管理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li> <li>台灣大哥大資深處長</li> <li>Aplix 執行董事</li> <li>廣達電腦無線事業部總經理</li> <li>麥肯錫顧問公司項目經理</li> </ul>	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 EMBA</li> <li>美國南加州大學傳播管理碩士</li> <li>國立交通大學 MBA</li> <li>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li> <li>台灣之星資深副總經理</li> <li>台灣大哥大處長</li> <li>遠傳電信協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哥大系統整合分公司經理人</li> <li>台灣固網商務長</li> <li>台富雲科技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li> <li>永佳樂有線電視董事</li> <li>鳳信有線電視董事</li> <li>聯禾有線電視董事</li> <li>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董事</li> <li>精誠資訊董事</li> <li>萬里雲台灣分公司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人力資源發展碩士</li> <li>台灣大哥大人資暨行政資深處長</li> <li>東信電訊人力資源資深經理</li> <li>燦坤實業人力發展副理</li> </ul>	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東吳大學法律學系碩士</li> <li>淡江大學管理科學學系學士</li> <li>網路家庭國際資訊協理</li> <li>拍付國際資訊總經理</li> <li>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經理</li> <li>永豐商業銀行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富昇數位董事及總經理</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li> <li>阿里巴巴集團總監</li> <li>香港商雅虎資訊總監</li> <li>美商花旗銀行副總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灣大影視董事及總經理</li> <li>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董事</li> <li>智寶國際開發董事</li> <li>魔競娛樂董事</li> <li>回歸線娛樂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司法組學士</li> <li>凱擘法務長</li> <li>益思科技法律事務所律師</li> <li>台灣寬頻通訊法務總監及法務副總經理</li> <li>美台電訊資深法務經理</li> <li>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li> <li>泰運法律事務所律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富雲科技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世新大學傳播匯流與創新管理數位學習所碩士</li> <li>凱擘大寬頻陽明山 / 金頻道 / 新台北 / 大安文山數位有線電視總經理</li> <li>凱擘大寬頻業務部副總經理兼董事長特別助理</li> <li>威實電通董事長特別助理</li> <li>亞太電信集團副總經理</li> </ul>	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財務金融所</li> <li>法國巴黎保險集團副總經理</li> <li>將來銀行策略長</li> <li>中租控股 / 中租迪和協理</li> <li>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協理</li> </ul>	無	—	—	—	—

部門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公司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俞禎	男	112.05.08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偉柏	男	113.08.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嘉琪	女	114.02.03	—	—	—	—
財務群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中華民國	張家麒	男	114.03.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昌哲	男	93.05.06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顯宜	女	108.07.01	—	—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碩士</li> <li>東吳大學電子計算機科學系學士</li> <li>雨林新零售執行長</li> <li>神坊資訊總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富信新零售董事及總經理</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 EMBA 國際企業管理組碩士</li> <li>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電影創作研究所碩士</li> <li>淡江大學日文系學士</li> <li>台灣優視媒體科技 MOMOTV 總經理、策略長</li> <li>P.LEAGUE+ 職業籃球聯盟執行長</li> <li>浪 Live 執行長</li> <li>微博暨新浪娛樂台灣營運總監</li> <li>TVBS 新聞部總策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優視傳播總經理</li> <li>瀚草文創事業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li> <li>上海寶勝法務部負責人</li> <li>遠傳電信法務暨法規部副總經理</li> <li>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li> <li>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法官</li> <li>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li> </ul>	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南加州大學 MBA</li> <li>富邦媒體科技董事</li> <li>神盾財務長</li> <li>敦泰電子董事</li> <li>元大投顧執行副總</li> <li>Citigroup 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臺北文創開發董事</li> <li>富樹林媒體科技董事</li> <li>富天下媒體科技董事</li> <li>永佳樂有線電視董事</li> <li>鳳信有線電視董事</li> <li>聯禾有線電視董事</li> <li>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董事</li> <li>魔競娛樂董事</li> <li>智寶國際開發董事</li> <li>文暉科技獨立董事</li> <li>台信電訊監察人</li> <li>大富媒體科技監察人</li> <li>台灣大動力服務監察人</li> <li>富信新零售監察人</li> <li>台灣固網監察人</li> <li>台固新創投資監察人</li> <li>台灣客服科技監察人</li> <li>台灣大數位服務監察人</li> <li>優視傳播監察人</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li> <li>台灣客服科技總經理</li> <li>台灣大哥大直營業務處副總經理</li> <li>泛亞電信客服副總經理</li> <li>泛亞電信採購處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永佳樂有線電視監察人</li> <li>鳳信有線電視監察人</li> <li>聯禾有線電視監察人</li> <li>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監察人</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杜克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學士</li> <li>瑞銀證券研究部副總經理</li> <li>香港商里昂證券研究部分析師</li> </ul>	無	—	—	—	—

部門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資訊群	資深副總經理暨資訊長	中華民國	蔡祈岩	男	114.03.01	—	—	—	—
技術群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	中華民國	揭朝華	男	114.02.27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東	男	110.07.01	—	—	—	—
個人用戶事業群	資深副總經理暨商務長	中華民國	林東閔	男	114.03.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震平	男	100.04.25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麗郁	女	110.07.01	—	—	—	—

註 1：持股比率未達小數點以下三位以「0.000」計，未持有股份以「—」表示。

註 2：除上表持股數外，另有持股信託，持股數如下：

林之晨 15,791 股、詹兆源 10,868 股、朱曉幸 1,373 股、洪秋雲 15,596 股、韓昆學 1,921 股、李芃君 14,230 股、林德偉 10,167 股、吳建頤 4,340 股、林俞禎 6,491 股、鄭偉柏 3,005 股、張家麒 4,548 股、洪昌哲 18,756 股、朱顯宜 8,344 股、蔡祈岩 9,228 股、揭朝華 1,373 股、吳明東 16,874 股、林東閔 9,117 股、周震平 16,448 股、陳麗郁 9,228 股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南大學(中國)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li> <li>• 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li> <li>•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li> <li>• 星展銀行(台灣)科技長</li> <li>• 信義房屋集團資訊長暨有無科技總經理</li> <li>• 匯豐銀行(中國)現金管理部高級副總裁</li> <li>• 廣橋光電(中國)執行副總經理</li> <li>• 花旗銀行(台灣)現金管理部協理</li> <li>• 吉立通電訊執行副總暨發言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智慧雲端服務董事</li> <li>• 長問科技董事</li> <li>• 富昇數位監察人</li> <li>• 台固媒體監察人</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子科</li> <li>• 台灣之星總經理</li> <li>• 台灣大哥大顧問</li> <li>• 中嘉數位執行長</li> <li>• 台灣大哥大資深副總暨技術長</li> <li>• 凱擘技術長</li> <li>• 台固媒體副總經理</li> <li>• 台灣固網副總經理</li> <li>• 台灣大哥大副總經理</li> <li>• 協通電訊副總經理</li> <li>• 吉梯電信專案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永佳樂有線電視董事</li> <li>• 鳳信有線電視董事</li> <li>• 聯禾有線電視董事</li> <li>• 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li> <li>•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li> <li>• 台灣固網副處長</li> <li>• 弘運科技經理</li> <li>• 台灣固網經理</li> <li>• 協通電訊副理</li> </ul>	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宏佳騰動力科技營運中心副總經理暨宏佳騰智慧電車(宏佳騰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li> <li>• 掌中未來科技顧問創辦人暨執行長</li> <li>• 台灣恩梯梯系統通路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大動力服務董事及總經理</li> <li>• 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li> <li>• 悠勢科技董事</li> <li>• 威翔車聯網董事</li> <li>• WeMo (Cayman) Corp. 董事</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企業管理碩士</li> <li>• 匯豐銀行客戶服務部資深副總裁</li> <li>• 渣打銀行房貸部總經理</li> <li>• 速博電信客戶服務部副總經理</li> <li>• 泛亞電信客戶服務部副總經理</li> <li>• 花旗銀行信用卡部協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客服科技總經理</li> </ul>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凱特大學廣告碩士</li> <li>• 泛亞電信處長</li> <li>• 電通揚雅廣告客戶經理</li> <li>• 李奧貝納客戶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大數位服務總經理</li> </ul>	—	—	—	—

## 貳、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忠										
董事	福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61,293,400	75,598,681	-	-	16,002,278	16,002,278	2,013,701	2,340,701	79,309,379 0.5493%	93,941,660 0.6507%
董事	台固新創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之晨										
董事	頂安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清棠	-	-	-	-	4,000,570	4,000,570	120,000	120,000	4,120,570 0.0285%	4,120,570 0.0285%
獨立董事	鐘嘉德										
獨立董事	盧希鵬										
獨立董事	陳東海	7,200,000	7,200,000	-	-	30,004,275	30,004,275	3,267,120	3,267,120	40,471,395 0.2803%	40,471,395 0.2803%
獨立董事	萬家樂										
獨立董事	賴冠仲										

註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訂有相關規範，按其職務及職責給予不同之酬金權數，並由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定期依據個別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審視酬金制度。

註2：給付司機相關報酬計新臺幣 875,959 元。

註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單位：新臺幣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24,271,024	24,271,024	-	-	6,891,432	-	6,891,432	-	110,471,835 0.7652%	125,104,116 0.8665%	3,942,255
-	-	-	-	-	-	-	-	4,120,570 0.0285%	4,120,570 0.0285%	-
-	-	-	-	-	-	-	-	40,471,395 0.2803%	40,471,395 0.2803%	700,000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蔡明興、林清棠、林之晨	蔡明興、林清棠、林之晨	蔡明興、林清棠	蔡明興、林清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台固新創投資、頂安開發	台固新創投資、頂安開發	台固新創投資、頂安開發	台固新創投資、頂安開發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賴冠仲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賴冠仲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賴冠仲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賴冠仲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林之晨	林之晨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蔡明忠	蔡明忠	蔡明忠	蔡明忠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12	12	12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及姓名	總經理林之晨、資深副總暨資訊長蔡祈岩、資深副總暨商務長林東閔、資深副總暨財務長張家麒、副總經理暨數據長詹兆源、副總經理暨技術長揭朝華、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朱曉幸、副總經理洪昌哲、副總經理周震平、副總經理洪秋雲、副總經理朱顯宜、副總經理陳麗郁、副總經理吳明東、副總經理韓昆舉、副總經理李芃君、副總經理李南玫、副總經理林德偉、副總經理吳建頤、副總經理林俞禎、副總經理鄭偉柏、副總經理陳嘉琪 離職經理人：副總經理劉麗惠		合計
薪資 (A)	本公司		101,140,88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1,946,221
退職退休金 (B)(註 1)	本公司		2,241,000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241,000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本公司		66,527,72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67,214,884
員工酬勞金額 (D)	本公司	現金金額	47,913,832
		股票金額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47,913,832
		股票金額	—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217,823,447 1.508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19,315,937 1.5191%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3,995,255

 註 1：退職退休金皆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 2：另有給付司機相關報酬計新臺幣 2,846,977 元。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詹兆源、揭朝華、朱曉幸、洪昌哲、周震平、洪秋雲、朱顯宜、陳麗郁、吳明東、韓昆舉、李芃君、劉麗惠、李南玫、林德偉、吳建頤、林俞禎、鄭偉柏、陳嘉琪	詹兆源、揭朝華、朱曉幸、洪昌哲、周震平、洪秋雲、朱顯宜、陳麗郁、吳明東、韓昆舉、李芃君、劉麗惠、李南玫、林德偉、吳建頤、林俞禎、鄭偉柏、陳嘉琪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蔡祈岩、林東閔、張家麒	蔡祈岩、林東閔、張家麒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林之晨	林之晨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2	22

註：上表給付酬金，為其實際擔任經理人期間所支領報酬之統計。兼任董事之經理人其報酬亦於董事之酬金中揭露。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結構占比表

職稱	姓名	薪資 / 退職退休金占比	獎金及特支費占比	員工酬勞占比
總經理	林之晨	35.5%	42.4%	22.1%
資深副總暨資訊長	蔡祈岩	44.5%	30.3%	25.2%
資深副總暨商務長	林東閔	42.4%	33.2%	24.4%
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張家麒	45.2%	29.1%	25.7%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詹兆源	49.1%	27.4%	23.5%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	揭朝華	49.1%	27.3%	23.6%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朱曉幸	48.4%	28.0%	23.6%
副總經理	洪昌哲	49.6%	26.7%	23.7%
副總經理	周震平	49.0%	27.6%	23.4%
副總經理	洪秋雲	49.1%	27.2%	23.7%
副總經理	朱顯宜	48.2%	28.6%	23.2%
副總經理	陳麗郁	47.8%	28.9%	23.3%
副總經理	吳明東	48.1%	28.8%	23.1%
副總經理	韓昆舉	54.1%	27.6%	18.3%
副總經理	李芃君	54.9%	28.1%	17.0%
副總經理	劉麗惠 *	78.1%	21.9%	0.0%
副總經理	李南玫	56.8%	25.5%	17.7%
副總經理	林德偉	46.7%	31.2%	22.1%
副總經理	吳建頤	48.4%	30.1%	21.5%
副總經理	林俞禎	48.4%	30.2%	21.4%
副總經理	鄭偉柏	54.6%	28.5%	16.9%
副總經理	陳嘉琪	52.6%	26.8%	20.6%

註：\* 係指經理人已離職。

###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經理人職稱及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林之晨				
資深副總暨資訊長 蔡祈岩				
資深副總暨商務長 林東閔				
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張家麒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詹兆源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 揭朝華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朱曉幸				
副總經理 洪昌哲				
副總經理 周震平				
副總經理 洪秋雲				
副總經理 朱顯宜	—	47,913,832	47,913,832	0.3319%
副總經理 陳麗郁				
副總經理 吳明東				
副總經理 韓昆舉				
副總經理 李芃君				
副總經理 李南玫				
副總經理 林德偉				
副總經理 吳建頤				
副總經理 林俞禎				
副總經理 鄭偉柏				
副總經理 陳嘉琪				

###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一)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酬金總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113	114	113	114
董事酬金	155,385,511	155,063,800	177,699,001	174,338,336
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1.1246%	1.0740%	1.2861%	1.2075%
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13,816,716,212	14,437,394,063	13,816,716,212	14,437,394,063

#### (二)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

- 董事（含獨立董事）報酬及酬勞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規定辦理。  
 董事報酬：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其他津貼。  
 董事酬勞：公司有獲利時，按公司章程提撥比率支給之。  
 董事酬金評估主要參照營運績效及同業水準等，董事酬金經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 董事出席費：依其親自出席董事會、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之次數、擔任召集人或委員等職務為核發標準。

##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 (2) 董事報酬及出席費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辦理之。

##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支領之，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另，本公司訂有「董事薪酬給付辦法」，且本公司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定期依據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環保及永續發展等）審視酬金制度。

### (三)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113	114	113	114
主要經理人之報酬總額	221,464,851	217,823,447	230,559,113	223,311,192
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1.6029%	1.5087%	1.6687%	1.5468%
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13,816,716,212	14,437,394,063	13,816,716,212	14,437,394,063

### (四)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結構共分為固定薪資與變動薪資兩類，固定薪資為每月所發放薪資；變動薪資則是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多寡，係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並且依據員工績效管理辦法，針對各副總經理績效評定當年度績效等第以作為發放標準，由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核准後發放。

####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3% 為員工酬勞（其中不低於 50% 為基層員工酬勞）並分配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 (2) 公司依據每年度營運績效決定年終獎金發放額度，發放辦法由董事長核決，且發放總金額必須符合董事會所通過之年度預算。

####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變動薪資約占個人年薪 40%~50%，其目的為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環保及企業永續發展，作為給付酬金之計算標準。為更強化企業永續發展績效與經理人薪酬之連結，經理人變動薪酬與 ESG 績效等連動比率為 100%。
- (2) 每年由人力資源處提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當年度報酬，向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報告，定期審視薪資報酬合理性。

## 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忠	6	0	100	無
董事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6	0	100	無
董事	頂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清棠	6	0	100	無
董事	台回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之晨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鐘嘉德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盧希鵬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東海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萬家樂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賴冠仲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故不適用。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1/17	蔡明忠 蔡明興 林之晨	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董事長年終獎金暨經理人及稽核主管 113 年年度考核與年終獎金、技術群經理人激勵獎金發放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或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2/27	林之晨	114 年總經理 BSC 目標訂定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林之晨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8/7	蔡明忠 蔡明興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迴避之董事為交易對象之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林之晨	投資 WeMo (Cayman) Corp. 案	迴避之董事為交易對象之董事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蔡明忠 蔡明興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迴避之董事為交易對象之董事或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11/12	蔡明忠 蔡明興	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董事長 113 年度酬勞、經理人及稽核主管 113 年年度員工酬勞、獎金發放暨 114 年年度調薪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或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11/12	蔡明忠 蔡明興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迴避之董事為交易對象之董事或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 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1/1 ~ 11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一、董事成員自評 二、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一) 董事會績效考核：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6. 對企業社會責任 (CSR) 之參與 (二)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三)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2/4/1 ~ 113/3/31	委託外部專業機構進行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評估	評估項目包含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自律、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董事進修：**除鼓勵董事自行進修外，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講師到府授課，以持續充實新知，並達較佳之互動效益，114 年度全體總進修時數 85 小時，並委請中華獨立董事協會及台灣金融研訓院分別舉辦「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及「從消費者保護觀點談公平待客及永續治理」課程。
- 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注重股東之權益，於企業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及「永續 ESG」，即時提供相關中英文資訊及公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並定期舉行法人說明會。
- 董事責任險：**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且定期檢討保單內容，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並向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董事長未兼任公司經理人職務，職權明確劃分，提高制衡機制。
- 本公司設有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各委員會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度績效評估後，由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彙總分析並向董事會提出評估報告及具體改善建議方案。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預計於 115 年第 1 季完成。
- 為強化公司治理暨提升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獨立董事席次為全體董事席次之 40% 以上，並將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之職能納入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之職權。

## 二、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11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風險管理委員會併入，並更名為「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

主要審議事項 ( 年度工作重點 )：

- 各季財務報告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簽證會計師資歷、績效與獨立性評估
- 年度稽核計畫
- 聽取財務、稽核及資通訊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等相關業務報告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風險管理相關政策與架構及監督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 併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 (114) 年度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賴冠仲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鐘嘉德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盧希鵬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東海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萬家樂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委員會 重大建議	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4/1/16	第 6 屆 第 12 次	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簽證會計師績效及獨立性評估暨續任案 114 年度預計資本支出及對關係人捐贈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4/2/26	第 6 屆 第 13 次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13 年度盈餘分配暨資本公積現金返還案 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與溫妙離岸風力發電(股)公司簽署企業購電協議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4/5/12	第 6 屆 第 14 次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子公司台灣固網(股)公司向美商威德新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取得一筆使用權資產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4/8/6	第 6 屆 第 15 次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參與 WeMo (Cayman) Corp. 現金增資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4/10/22	第 6 屆 第 16 次	投資 PACM CPT Media Limited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4/11/11	第 6 屆 第 17 次	訂定 115 年度稽核計畫 「審計委員會」更名暨相關辦法修訂案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採購行動寬頻系統案 將持有之 Manuscript Inc. 可換股票據轉換為 KKCompany Technologies Inc. 及 KKCulture Inc. 普通股	無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 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均於每季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個別單獨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等事項，對於執行情形、成效及建議皆已充分溝通。

## 3. 定期溝通情形如下表：

委員會 日期 / 期別	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1/16 第 6 屆第 12 次	1.113 年第 4 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 洽悉 2.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	-
114/2/26 第 6 屆第 13 次	-	-	1. 會計師就 113 年度查核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電腦審計查核範圍及結果等進行說明 2. 法令更新介紹 3.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4/5/12 第 6 屆第 14 次	1.114 年第 1 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 洽悉 2.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 1 季核閱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 法令更新介紹 3.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4/8/6 第 6 屆第 15 次	1.114 年第 2 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風險管理委員會業務報告	洽悉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 2 季核閱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4/11/11 第 6 屆第 17 次	1.114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115 年度稽核計畫 3. 風險管理政策修訂	1. 洽悉 2.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3.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 3 季核閱財務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等進行說明 2. 介紹未來 (即將) 適用之準則及法令 3.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設置發言人並由秘書處處理股東相關問題，若涉法律問題，移請法務室處理。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 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大股東之持有股份。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 內部控制制度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等規範，落實對子公司之監督管理，相關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均已適當建立。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 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相關規範。除於內部人就任時提供相關法令宣導外，為確保內部人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範，並對現任董事及全體員工進行相關教育宣導。	無差異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	無差異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2. 本公司設有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由經營團隊組成之資通訊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以強化各個面向功能。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3.(1) 已訂有「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度績效評估後，除由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分析後向董事會提出評估報告及具體建議方案外，並作為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業經董事會成員自評辦理完成，自評範圍包含董事會績效考核、董事成員（自我）考核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評估結果平均分數超過 4.96 以上（滿分 5 分），顯示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制度健全完善，評估結果將於 3 月由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p> <p>(2) 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每三年一次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評估期間：112/4/1~113/3/31），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及支援系統等 8 大項構面以問卷及實地訪查方式評核，就協會 113 年 5 月 27 日出具之評估報告，業於 113 年 8 月 5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及因應措施摘錄如下：</p> <p>A. 總評：</p> <p>(a) 重視董事會之專業多元才能組合，董事成員之遴選依據公司發展策略所需多方尋求適任人選。董事會成員九席，其中過半為獨立董事（包含一席女性）。五席獨立董事勇於任事且積極當責，除例行會議外，更主動參與各項專題討論（如：策略發展、科技新知、併購、轉投資管理等），以前瞻與國際化思維，提醒經營團隊，充分協助董事會發揮指導與監督之職能。</p> <p>(b) 董事長領導風格開放，能廣納建言，形塑董事成員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的團隊環境，於重要決策與議題（如：集團投資策略）均充分尊重獨立董事意見，足見董事會議事文化之積極與開放，值得肯定。</p> <p>(c) 董事會每年訂定總經理 BSC (Balanced Scorecard) 目標，作為全公司的績效目標；考核指標包含財務性指標與非財務性指標，與 ESG 績效等連動部分約佔 30%，ESG 達成情形與薪資報酬之連結，有助於落實企業永續目標。</p> <p>(d) 對於轉投資事業之監理，有完整的事前投資評估與投後管理機制，稽核單位定期彙整重要轉投資公司之內部稽核結果呈報董事會外，重要子公司經理人定期至董事會報告，管理機制完整，積極落實風險控管。</p> <p>(e) 董事會之職能與運作情形，從 5C (Compliance、Culture、Communication、Collaboration、Competency) 的角度來觀察，董事會成員皆具專業職能，遵循法令規範、內外部溝通機制完整、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充分合作（協作），已形塑良好之董事會運作文化。</p> <p>B. 精進建議 / 執行情形：</p> <p>(a) 設有多个委員會，而各委員會之執掌與功能或有相似、重疊之處，隸屬董事會的程度亦不同，建議公司依照營運發展需求，定期檢討各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含整合之可行性），使委員會之運作更具效能。本公司已依建議定期檢視。</p> <p>(b) 為使利害關係人更清楚瞭解隸屬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及其他經營管理層級的委員會架構及運作，建議於各項對外溝通平台，將各委員會之組織位階、分工情形與呈報董事會方式等相關資訊，以一致且明確的方式揭露表達。本公司已依建議執行。</p>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4.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群等主管每年依職業道德公報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s)，考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及程序如下：</p> <p>(1) 會計師個人簡歷。</p> <p>(2) 並未擔任本公司及子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職務及利益衝突情形。</p> <p>(3) 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七年。</p> <p>(4) 會計師每季出具獨立聲明。</p> <p>(5) 未提供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p> <p>(6) 無重大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案件。</p> <p>(7) 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投入、品質管制複核與創新規劃。</p> <p>(8) 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有效性互動。</p> <p>評估結果於每年提報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由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於證券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單位主管 10 年以上之經驗，其 114 年度進修情形(共計 15 小時)：</p> <p>(1)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務探討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3 小時)</p> <p>(2) 川普 2.0 下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3 小時)</p> <p>(3) 企業永續之風險管理與策略分析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3 小時)</p> <p>(4)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3 小時)</p> <p>(5) 數位金融大革命：穩定幣的原理與區塊鏈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3 小時)</p> <p>公司治理主管轄下之秘書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權範圍如下：</p> <p>(1) 協助董事就任、提供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董事進修課程。 (2) 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3)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4) 檢視獨立董事任職期間之獨立性資格。 (5)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p>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企業網站已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責成專人回應重要之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已委任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差異
(七) 資訊公開				
1.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1. 已架設企業網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2. 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即時揭露工作，包括法人說明會資訊等，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p>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p>3.(1)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2) 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營運情形。</p>	無差異

## (八)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 員工權益

公司之人力資源相關管理制度規劃原則，符合「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範。

### 2. 員工關懷

為促進與員工之間溝通，公司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以確保訊息即時傳遞與透明化，並讓員工充分表達對公司建議，以做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

### 3.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即時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使投資者充分知悉公司之發展方向和策略動向，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 4. 供應商關係

依「採購管理辦法」辦理招標採購，得標廠商依契約交貨履約。

####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保障利害關係人的權益，制定「利害關係人溝通辦法」呈董事會核定。已建立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每年舉辦利害關係人座談會，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與議合。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 永續 ESG > 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stakeholder-0.html>



#### 6.114 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姓名 職稱	進修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合計 時數
蔡明忠 董事長	03.12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從反詐騙與反洗錢談金融犯罪防制對金融消費者權益的保障 *	1.5	6
	08.0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 IFRS17&ICS 之保險公司策略多角優化 - 商品面、投資面、系統面	3	
	08.19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人工智慧的安全與治理 - AI 時代的董事會責任 *	1.5	
蔡明興 董事	10.14	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消費者保護觀點談公平待客及永續治理 *	3	18
	11.11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國際稅務犯罪發展趨勢與 AI 科技偵測管理 *	3	
	12.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 (Shareholder Activism) 與董事會應對策略 *	3	
	12.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時代的董事會與獨立董事責任：從法律風險到治理實務 *	3	
	12.1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併購、分割與重大交易之法律責任與董事審查義務 - 併購 *	3	
林清棠 董事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	3	6
	10.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應用與公司治理研討會	3	
林之晨 董事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	3	6
	10.14	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消費者保護觀點談公平待客及永續治理 *	3	
鐘嘉德 獨立董事	04.2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職場性騷擾與霸凌防治現況簡析暨實務經驗分享 *	3	6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	3	
盧希鵬 獨立董事	11.05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AI 在產業發展運作及其治理策略 *	1	6
	11.05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生物多樣性保育與企業環境責任 *	2	
	11.1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經濟新角色 - 企業 TCFD/TNFD 與生物多樣性自然財務揭露 *	3	
陳東海 獨立董事	03.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	3	14
	03.17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環境氣候變遷 -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 TNFD*	2	
	03.24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金融 *	3	
	09.05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穩定幣看金融科技：區塊鏈的實務與未來 *	3	
萬家樂 獨立董事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	3	6
	01.06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與永續治理趨勢 *	3	
賴冠仲 獨立董事	04.16	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企業永續績效評比 *	3	17
	03.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開創永續新局研討會 *	2	
	03.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新興金融犯罪趨勢、案例及防範因應 *	3	
	09.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21 屆 (2025) 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 全球環境巨變下，董事會在企業策略塑造中的角色 *	6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	3	
	10.1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詐騙手法剖析及洗錢相關法規案例介紹 *	3	

註：以上揭露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 屬風險管理課程。

**7.114 年度經理人接受公司治理相關訓練情形**

每年底結合企業發展策略、訓練需求調查與各事業群高階主管訪談，規劃次年度訓練方向。高階主管訓練持續與公司策略與世界趨勢緊密接軌，114 年安排「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標竿企業實務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永續發展」、「公司治理」以及「併購經營」等議題。

姓名 職稱	進修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林之晨 總經理	09.11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3.74
	12.03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蔡祈岩 資深副總暨資訊長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5.88
	09.1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9.11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28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林東閔 資深副總暨商務長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16.31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03	Bridge Alliance	Bridge Alliance Consumer Business Leaders' Workshop	
	07.28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8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03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張家麒 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04.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務探討	21.94
	08.05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川普 2.0 下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08.05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永續之風險管理與策略分析	
	09.09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0.03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數位轉型與 AI 應用	
	10.30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10.30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11.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金融大革命：穩定幣的原理與區塊鏈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	
詹兆源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07.25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7.88
	09.0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0.27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11.17	Bridge Alliance	Bridge Alliance CXO Forum	
揭朝華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	03.03~ 03.06	MWC	MWC(Mobile World Congress) Barcelona	43.88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9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28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朱曉幸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24.71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9	天下雜誌	天下管理高峰會	
	08.26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09.1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09.3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創新成長與 AI	
	10.27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10.28	哈佛商業評論	鼎革匯高階圓桌會	
	11.0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審判實務看公司重大訊息揭露與董事之法律責任	
11.05	精誠資訊	運用 AI 科技衍生法律議題		

姓名 職稱	進修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洪昌哲 副總經理	07.24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3.88
	08.18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26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周震平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16.77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8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0.23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洪秋雲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7.63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宣導	
	08.1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2.10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朱顯宜 副總經理	08.1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3.88
	09.10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10.23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陳麗郁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5.88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7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吳明東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7.88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7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26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韓昆舉 副總經理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5.88
	07.2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9.0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2.02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李芃君 副總經理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27.39
	06.27	TIRI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未來思考導向的策略規劃	
	08.18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09.1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17	Bridge Alliance	Bridge Alliance CXO Forum	
	11.24~ 11.25	新媒體暨影視音發展協會	亞洲新媒體高峰會	
劉麗惠*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14.02
	05.28	TEEMA GeSI Taiwan Mobile	AI with Purpose Global Summit	
	06.19	內部訓練	個資法實務宣導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李南攻 副總經理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46.91
	07.24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9.08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10~ 11.14	Bridge Alliance	Bridge Alliance Global Executive Management Programme	
	11.25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姓名 職稱	進修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林德偉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7.88
	06.20	內部訓練	標竿企業分享：無界零售新商機	
	07.22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9.08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09.08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吳建頤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8.94
	07.22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08.1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0.24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林俞禎 副總經理	04.11~ 05.24	台灣產業創生平台	跨國在地經營菁英班	82.5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08.2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09.10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10.24~ 10.25	台灣產業創生平台	企業併購課程專班	
	11.28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鄭偉柏 副總經理	07.31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營業秘密宣導	3.88
	08.22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2.01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陳嘉琪 副總經理	04.18	內部訓練	AI 它時代的發展與機會	24.18
	04.24	輔仁大學	國際永續大師高峰論壇暨學術研討會	
	05.08	內部訓練	誠信經營宣導	
	05.22	臺灣金融科技協會、富昇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VASP 生態新篇章，監理對話與產業實踐論壇	
	08.26 08.2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高峰會：永續揭露、促進創新	
	09.15	內部訓練	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1.25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競爭政策與公平交易法學術研討會	
	12.01	內部訓練	資安、個資法實務宣導	

註：\* 係指經理人已離職。

## 8.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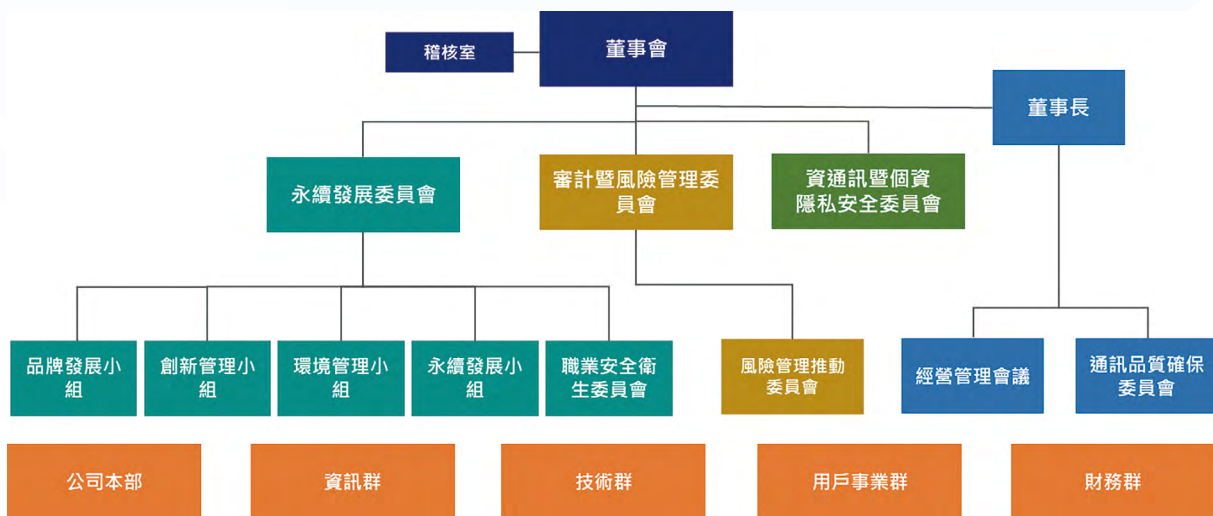
### (1) 風險管理目標

- 持續推動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
- 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
- 架構全公司整體之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於可接受或管制範圍之內。
- 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改善。

### (2) 風險管理架構暨運作機制

- 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管理單位為董事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相關規範，監督風險管理整體落實情形，確保風險有效管控。
- 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督監風險管理運作，審查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並審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

- 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指派之高階主管擔任風險管理成員，負責擬定風險管理政策，確保營運單位確實落實風險管理，執行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風險管理決策，並彙整提報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 各事業單位主管及功能單位主管為第一線風險管理人員，應確保及時察覺及有效管理風險，各風險項目皆指定權責單位負責管理；各權責單位於日常維運時，需將各風險項目控制於可接受水準之下，各權責單位遇重大事項或議案時，應向經營管理會議、各委員會或工作小組提報，以決議需採行之必要措施；各委員會或工作小組應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報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
- 風險管理架構



### (3) 風險管理胃納及管理範疇

#### ▪ 風險胃納聲明：

- 各項策略應審慎評估公司所承受的風險，確保與公司目標、投資、財務和企業目標一致。
- 將風險考量整合到營運流程中，並將風險控制在風險忍受度內。
- 公司不投資或參與任何超出風險忍受度的業務活動。
- 絕不縱容影響安全的違規或過失、違反法律法規及詐欺、賄賂和貪汙等行為。

#### ▪ 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風險管理包括公司營運相關之風險，並遵循相關法令、辦法之規定，據以辨識、分析、評量、因應與監控其重大風險影響。主要風險為策略、營運、財務及法規等面向，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風險：

- I. 策略面：產業變化、科技變化、產品創新、轉投資及購併等。
- II. 營運面：經營權改變、市場供需、技術及維運、個資與資安管理、氣候變遷、天然災害、能源管理及人才短缺等。
- III. 財務面：信用及收款、利率匯率及資金流動性、衍生性產品管理及財報表達等。
- IV. 法規面：環境法規、公司治理、反貪腐、職業安全衛生及訴訟事項。

## 9. 智慧財產管理計劃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強化產業競爭力，提供客戶優質網路體驗與加值服務產品，積極推動產品創新與流程創新，擬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策略，透過智慧財產之管理，落實公司治理，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劃暨執行情形如下：

### (1) 智慧財產管理計劃

#### • 專利

- I. 本公司已制定專利獎勵辦法，鼓勵同仁於職務上創新，以本公司名義依相關法令提出專利申請取得權利，以提升研發與創新風氣，進而創造高品質與高價值之專利。
- II. 配合公司年度營運目標訂定時程，資訊、技術及產品單位每年提出研發、創新布局規劃，以促進專利之推展。

#### • 商標

- I. 本公司自 86 年起即開始申請註冊商標，對於公司品牌、各項重要服務及產品，均將註冊商標納為重要項目，除台灣地區外，亦有於大陸地區就主要品牌進行商標註冊。
- II. 本公司每年就集團內商標進行檢視與評估，以評估繼續展延維護的必要性，且配合集團業務發展，規劃申請新商標註冊，以完整商標布局。未來將持續確保集團所擁有之商標權足以因應海內外市場之業務拓展，亦將隨時檢視既有商標之使用情形，有效管控商標管理與成本。

#### • 營業秘密

- I.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管理規範與程序，建立、實作、審查及持續改善，以達資訊安全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各相關單位依資訊機敏等級採取適當保密措施。
- II. 本公司業務委外透過保密條款、罰則及損害賠償等相關約定，確保業務合作廠商遵守保密義務。
- III. 本公司與員工簽訂之勞動契約中規範，要求本公司同仁於工作中所知悉或取得機密資訊應嚴守保密義務，且保密義務不因勞動契約終止或解除而消滅；員工不得違反公司規定利用公司之電子郵件傳送公司機密資訊；員工於勞動契約終止時，須將所有書面機密資訊正本、複製本或備份返還公司，並清除以電腦軟體或以電子媒體儲存之機密資訊及其備份。
- IV. 本公司進行門禁安全管理，本公司員工皆配有門禁磁卡，再依其部門屬性給予進出權限；非本公司員工，進入參訪時應進行身分登記，並限定活動範圍於公共空間，且全程皆須有本公司員工陪同。
- V. 本公司所有電腦設備，皆以員工個人帳號密碼進行登入識別，且密碼須定期更換。
- VI. 本公司透過教育訓練及線上測驗，確保人員了解保密義務之重要性。

###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執行情形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第 10 屆第 17 次董事會進行報告，截至 114 年底，本公司及子公司智慧財產成果：

專利目前有效件數 135 件，含發明專利 109 件、新型專利 26 件

商標目前有效件數 865 件。

近年主要執行情形及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 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運作情形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nvestor-relations/corporate-governance-2.html>、重要公司內規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nvestor-relations/corporate-governance-3.html>



#### 10.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創造客戶最佳使用經驗」，為此於企業網站建置小麥線上客服，並持續優化台灣大客服 APP，確保服務不間斷，進一步贏得客戶信賴。同時，面對近年詐騙與資安風險升高，亦持續強化數位服務之安全與防護機制，透過反詐相關應用與 AI 識別技術，提升用戶使用服務之安全性，落實客戶權益保護。

#### 11.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中報告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

#### 1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相關證照之情形

證照	人數		
	稽核室	資通訊暨個資安全管理處	財務群
中華民國會計師 (CPA)			9
美國會計師 (US CPA)			2
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	4		2
國際電腦稽核師 (CISA)	2	1	
財務分析師 (CFA)			2
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			6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基本能力測驗			6
證基會舉辦之債券人員基本能力測驗			1
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
ISO20000/ISO22301/ISO27001/ISO27701/ISO29100/ISO9001/BS10012/BS25999/BS7799 主導稽核員	10	31	13

#### (九) 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 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參加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連續十一屆獲得上市組排名前 5% 之佳績。

#### 四、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主要職責為：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

##### (一) 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鐘嘉德	請參見第 15 頁至第 17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		0
獨立董事	盧希鵬			2
獨立董事	陳東海			0
獨立董事	萬家樂			0
獨立董事	賴冠仲			1

##### (二) 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共計 5 人。
2. 第五屆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任期：112 年 6 月 18 日至 115 年 6 月 17 日，最近 (114) 年度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開會 3 次，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鐘嘉德	3	0	100	無
委員	盧希鵬	3	0	100	無
委員	陳東海	3	0	100	無
委員	萬家樂	3	0	100	無
委員	賴冠仲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委員會之建議事項：無。  
二、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其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1/17	第 5 屆 第 7 次	技術群經理人激勵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經理人 / 稽核主管 113 年度考核與年終獎金發放案		
		董事長 113 年年終獎金發放案		
114/2/27	第 5 屆 第 8 次	113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行評估結果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理人聘僱方案		
		114 年度總經理 BSC 目標訂定		
114/8/7	第 5 屆 第 9 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更名暨組織規程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照案通過
		經理人退職金發放案		
		經理人 / 稽核主管 113 年年度員工酬勞 / 年中獎金發放及 114 年年度調薪案		
		董事長 113 年年度酬勞及 114 年年度調薪案		

##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於永續暨品牌發展處下設置永續發展部，該單位設有專人與獨立預算，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發展小組執行秘書，整合跨部門相關業務，並規劃及執行永續策略和專案。 自民國 111 年起，台灣大率電信業之先，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為董事會層級，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並由全體五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每半年定期召開會議，督導公司在永續發展、環境管理、品牌發展、創新管理小組及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之運作，並依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推動相關治理工作。除了董事會層級的委員會外，台灣大更早在民國 103 年即領先業界，成立首個副總經理以上層級之永續專責功能性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永續)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並召集各事業群高階管理層擔任委員。該小組從環境、社會與治理(ESG)三大面向辨識風險與機會，每季召開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全面強化永續治理的高度與廣度。114 年共召開 2 次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4 次永續發展小組會議，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重要永續議案，總計 18 項，含：「2035 心大願景計畫」年度績效檢核、重大主題與 IFRS 風險機會鑑別結果、RE100 / EV100 進度報告、藍碳及生物多樣性專案報告、永續暨整合性報告書發行、利害關係人座談會成果；其中，「藍碳及生物多樣性專案報告」一案，董事提醒紅樹林生長需多注意與管理其之於生物多樣性的影響。其餘議案由董事會審視相關內容、永續目標設定、策略擬定、管理方針與執行狀況後照案通過。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與後續揭露的環境、社會議題邊界一致。</p> <p>透過蒐研國際趨勢、標竿企業及利害關係人問卷分析，依 GRI 雙重大性原則歸納重大性主題，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議合、確認重大性主題關注程度及正負向衝擊，經永續發展小組決議，並經提報至永續發展委員會、董事會同意，完成台灣大未來年度之重大主題鑑別。</p> <p>適用於 114 年度共計 23 項永續關注議題，進行正負向衝擊分析，前六項關鍵主題依序列如下：營運績效、人才開發與留用、隱私保護、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綠色應用與營運，重大主題與高階管理階層薪酬連動達 100%。上述鑑別流程與結果皆已呈報董事會通過 (詳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gt; 永續 ESG &gt; 永續策略 &gt; 重大主題 <a href="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materialissuess.html">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materialissuess.html</a>)，並依循風險管理政策制定策略目標 (請參見第 43 頁至第 44 頁風險管理相關章節)。</p> 	無差異
(三) 環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1. 105 年設立「環境管理委員會」，111 年更名為「環境管理小組」，由技術長擔任主任委員、永續策略規劃主管擔任副主任委員，制定環境政策與目標，整合 ISO 14001 環境管理、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再生能源、保護生物多樣性、智慧節能六大專案團隊，每半年確實檢核，落實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推動綠能建設與倡議等，並定期提報至永續發展小組、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p> <p>本公司每年進行 ISO 14001、ISO 14064-1 及 ISO 50001 驗證，取得相應證書，盤查範疇如下：</p> <p>(1) ISO 14001：文創總部、IDC 雲端機房、電信大樓、高雄新街主機房、高雄博愛大樓、台中北平直營門市據點、有線電視 momo 大樓。</p> <p>(2) ISO 14064-1：台灣大哥大 (含台灣大哥大基金會)、台灣大數位服務、台灣客服、台灣固網、台固媒體及旗下 5 家有線電視、優視傳播、臺北文創、台信保代、台富雲科技、富樹林媒體科技、富天下媒體科技、台固新創投資、台信電訊、大富媒體科技、台灣大影視、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富昇數位、台灣大動力服務、富信新零售所屬辦公室大樓、機房、基站及直營門市。</p> <p>(3) ISO 50001：文創總部、IDC 雲端機房、電信大樓、高雄新街主機房、高雄博愛大樓、台中北平直營門市據點、有線電視 momo 大樓。</p> <p>相關 ISO 證照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gt; 永續 ESG &gt; 環境永續 &gt; ISO 認證 <a href="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isoVerification.html">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isoVerification.html</a></p>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2. 台灣大於 111 年 3 月，正式加入 RE100。再生能源使用量目標 115 年達 17.5%、119 年達 35%、124 年達 60%，並於 129 年前投入百億布局綠電及低碳投資。於 113 年加入 EV100 倡議行動，宣示 2030 年實現交通載具 100% 電動化。114 年亮點作為如下：</p> <p>(1) 推動「智慧移動網」，協助城市低碳轉型： 積極布局低碳移動服務，鼓勵和支持員工使用電動車輛，整合 MyCharge 電動車充電、WeMo 共享機車、USPACE 智慧停車、UDRIVE 租車、UGO 機場接送及 UWASH 自助 / 外送洗車等六大服務，實踐交通載具的淨零轉型。</p> <p>(2) 制定《行動電話回收及循環服務》、延長產品生命週期： 本公司與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臺北科技大學及多家供應鏈夥伴合作，完成國內首套「行動電話回收及循環服務」碳足跡產品類別指引並由環境部公告。為國內行動裝置循環經濟建立可量化、可比較的共同基準。同時落實循環經濟，延長手機生命週期，113 年推出全台唯一「認證盒裝二手機」購機專案。此外「舊機換新機」，114 年回收達 5.8 萬支，創造 3.2 億經濟效益。</p> <p>(3)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運用 AI 數位科技優化能源配置，技術面結合「AI in RAN」汰換高效能設備並導入智慧節能軟體，以及「AI for RAN」透過離線模型精準預測流量以配置載波需求，114 年基地台節電逾 1,800 萬度。此外，採取「光風互補」策略並導入「AI 綠電匹配」演算法，大幅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效率與供需契合度，全面降低環境衝擊。</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3. 112 年發表首本「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Report)」(下稱 TCFD 報告書)，並採「控制升溫在 1.5° C」情境，嚴格以 IPCC AR6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Sixth Assessment Report) 各種情境計算，訂定短中长期的財務衝擊與成本分析：</p> <p><b>治理</b> 「環境管理小組」每半年開會一次，定期依照公司風險管理之制度，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鑑別與管理，並將氣候風險趨勢與議題併同提報至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再上呈董事會。</p> <p><b>風險管理</b> 針對 5 項重大氣候風險 (包含：總量管制 / 排放交易、碳稅、強制申報、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再生能源法規) 與 5 項重大機會 (包含：市場開拓資金來源、節能建築、調適與解決方案、參與再生能源計畫、上游或供應鏈資源效率)，深入評估風險可能造成的衝擊強度、範圍、時間以及造成的財務影響，以管理應對。 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重大風險與機會，並針對 5 項關鍵轉型風險進行財務影響評估，包括：碳排放管制、碳稅、強制申報、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再生能源法規。以碳稅風險為例，公司已規劃相應管理策略，並設定 2040 年達成 RE100 為核心目標，預估投入約百億元，加速綠能供給發展。其餘風險與機會的財務影響評估，請參考本公司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報告 <a href="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mages/2023esg/TCFDReport_20231002.pdf">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mages/2023esg/TCFDReport_20231002.pdf</a>。 為降低氣候風險帶來的衝擊並掌握轉型機會，本公司積極推動多項因應措施，包括： • 承諾 2040 年 RE100，加速低碳轉型。 • 基地台導入太陽光電及陸域風電，強化綠能供應。 • 發展儲能技術，透過削峰填谷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投資成立「富邦能源」，推動再生能源發展。 • 研發淨零科技與藍碳技術，深化綠能布局。</p> <p><b>策略目標</b> 依財務衝擊分析結果，訂立四大核心策略： (1) 強化氣候財務衝擊揭露 (2) 基站機房智慧節能 (3) 購買綠電 (4) 綠能投資</p>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4. 環境管理小組依循環環境暨能源政策制定環境目標與策略，每半年召開會議檢核節電、減碳、節水、節廢與再生能源相關執行績效並追蹤改善進度。 114 年環境管理行動方案具體績效： (1) 節電：114 年節電較 105 年用電減量 1%，績效減量 5.3%。 (2) 節水：114 年節水較 106 年用水減量 8%，績效減量 11.4%。 (3) 節廢：114 年不可回收廢棄物總量較 113 年減量 3%，績效減量 10.4%。 (4) 再生能源應用：114 年再生能源使用率佔總用電 14%，績效使用率 18.6%。 (5) 減碳：於 111 年加入 RE100，承諾 2040 年全公司達到 100% 使用再生能源；董事會宣布 2050 年淨零排放。於 112 年 8 月 23 日通過 SBTi 2050 淨零路徑審查 (控制升溫 1.5 度 C 情境)，以 119 年為近期目標，設定範疇一與範疇二減碳 42%，129 年前減量 90%。 近兩年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及能源耗用量如下表，另溫室氣體排放量等，請參見第 57 頁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113</th> <th>114</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取水量 (度)</td> <td>293,659</td> <td>290,123</td> </tr> <tr> <td>事業廢棄物總量 (公噸)</td> <td>2,102</td> <td>2,222</td> </tr> <tr> <td>能源耗用量 (MJ)</td> <td>2,793,867,740</td> <td>2,683,824,240</td> </tr> </tbody> </table> <p>113 年度內容業經 ISAE 3000 外部確信，並取得相應證書，114 年度完整確信資訊請詳 114 年永續報告書。(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CH4 綠色航道：淨零與低碳營運、附錄)</p>	類別	113	114	總取水量 (度)	293,659	290,123	事業廢棄物總量 (公噸)	2,102	2,222	能源耗用量 (MJ)	2,793,867,740	2,683,824,240	無差異
類別	113	114														
總取水量 (度)	293,659	290,123														
事業廢棄物總量 (公噸)	2,102	2,222														
能源耗用量 (MJ)	2,793,867,740	2,683,824,24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社會議題</p> <p>1.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1.(1) 本公司認同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以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與當地法令規範如「勞基法」、「性別平等法」和其他勞安相關法規。人權政策內容包含支持國際人權公約、尊重職場人權、落實資訊安全、以核心資源回應社會需求四大主軸，適用於全集團員工、供應商、客戶、社區等利害關係人。本公司召集各事業群及子公司人權議題代表，組成專題小組進行 Focus Group 討論，依據上述指導原則，制定人權政策與盡職調查流程 ( 人權風險議題蒐集 &gt;&gt; 人權議題風險評估 &gt;&gt; 人權議題管理措施 &gt;&gt; 人權風險議題檢討與修正 &gt;&gt; 資訊揭露 )，確保風險評估範疇涵蓋整體價值鏈。</p> <p>(2) 定期執行人權盡職調查，確保涵蓋 100% 全集團及子公司之營運價值鏈 ( 員工、供應商、客戶和社區 )，就 15 項人權議題均得以被評估及關注，並實施減緩及補救措施，將各項風險控制至最低之程度。本次鑑別之人權指標皆落在「影響程度高，而發生機率與脆弱度低」的範圍內，本公司重大人權議題、減緩與補救措施如下。</p> <p>員工：</p> <table border="1"> <tr> <td colspan="2">人身自由與安全</td> </tr> <tr> <td>減緩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宣示公司對於工作場所因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之重視，由總經理簽署「禁止工作場所不法侵害聲明」並公告。</li> <li>於聲明中公告職場不法侵害申訴管道，並透過系統，將申訴文件以電子表單方式提交，提升處理效率。</li> <li>定期執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和監測。</li> <li>辦理職場不法侵害預防相關教育訓練課程。</li> </ul> </td> </tr> <tr> <td>補救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事故處理與調查程序進行申訴案件調查。</li> <li>依申訴者需求，提供內、外部諮詢及心理輔導等資源。</li> <li>配合法令或相關指引，持續修正「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li>遴選案件之調查及處理人員時，須非屬案件之利害關係者，以確保結果都能公平公正。</li> </ul> </td> </tr> <tr> <td colspan="2">強迫勞動</td> </tr> <tr> <td>減緩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政府有制定或修訂法令，會全面檢視公司規章制度及員工勞動條件，確保皆符合法定要求。</li> <li>公司出勤管理辦法明定每日正常工時、加班時數上限及加班經員工同意。</li> <li>同仁申請加班，系統控管不得超出加班時數上限。</li> </ul> </td> </tr> <tr> <td>補救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發生不合法定要求規定之情事，立即依法定要求修正並建立查核機制，避免再次發生。</li> <li>若員工反映有強迫勞動情事或工時過長，公司會查明事實並要求單位主管應恪遵勞動法令。</li> <li>員工延長工時，可自行選擇申請補休或加班費。</li> </ul> </td> </tr> <tr> <td colspan="2">職場健康</td> </tr> <tr> <td>減緩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及公告「疫後健康新生活措施」指引。</li> <li>定期發送傳染病防治及自我健康管宣導電子報，提升員工防疫意識。</li> <li>已建置「健康管理系統」，提供員工體溫回報機制。</li> </ul> </td> </tr> <tr> <td>補救措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疫情發展及政府相關規範更新，適時調整健康管理政策與「健康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ul> </td> </tr> </table>	人身自由與安全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宣示公司對於工作場所因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之重視，由總經理簽署「禁止工作場所不法侵害聲明」並公告。</li> <li>於聲明中公告職場不法侵害申訴管道，並透過系統，將申訴文件以電子表單方式提交，提升處理效率。</li> <li>定期執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和監測。</li> <li>辦理職場不法侵害預防相關教育訓練課程。</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事故處理與調查程序進行申訴案件調查。</li> <li>依申訴者需求，提供內、外部諮詢及心理輔導等資源。</li> <li>配合法令或相關指引，持續修正「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li>遴選案件之調查及處理人員時，須非屬案件之利害關係者，以確保結果都能公平公正。</li> </ul>	強迫勞動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政府有制定或修訂法令，會全面檢視公司規章制度及員工勞動條件，確保皆符合法定要求。</li> <li>公司出勤管理辦法明定每日正常工時、加班時數上限及加班經員工同意。</li> <li>同仁申請加班，系統控管不得超出加班時數上限。</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發生不合法定要求規定之情事，立即依法定要求修正並建立查核機制，避免再次發生。</li> <li>若員工反映有強迫勞動情事或工時過長，公司會查明事實並要求單位主管應恪遵勞動法令。</li> <li>員工延長工時，可自行選擇申請補休或加班費。</li> </ul>	職場健康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及公告「疫後健康新生活措施」指引。</li> <li>定期發送傳染病防治及自我健康管宣導電子報，提升員工防疫意識。</li> <li>已建置「健康管理系統」，提供員工體溫回報機制。</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疫情發展及政府相關規範更新，適時調整健康管理政策與「健康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ul>	無差異
人身自由與安全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宣示公司對於工作場所因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之重視，由總經理簽署「禁止工作場所不法侵害聲明」並公告。</li> <li>於聲明中公告職場不法侵害申訴管道，並透過系統，將申訴文件以電子表單方式提交，提升處理效率。</li> <li>定期執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和監測。</li> <li>辦理職場不法侵害預防相關教育訓練課程。</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事故處理與調查程序進行申訴案件調查。</li> <li>依申訴者需求，提供內、外部諮詢及心理輔導等資源。</li> <li>配合法令或相關指引，持續修正「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li>遴選案件之調查及處理人員時，須非屬案件之利害關係者，以確保結果都能公平公正。</li> </ul>																					
強迫勞動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政府有制定或修訂法令，會全面檢視公司規章制度及員工勞動條件，確保皆符合法定要求。</li> <li>公司出勤管理辦法明定每日正常工時、加班時數上限及加班經員工同意。</li> <li>同仁申請加班，系統控管不得超出加班時數上限。</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發生不合法定要求規定之情事，立即依法定要求修正並建立查核機制，避免再次發生。</li> <li>若員工反映有強迫勞動情事或工時過長，公司會查明事實並要求單位主管應恪遵勞動法令。</li> <li>員工延長工時，可自行選擇申請補休或加班費。</li> </ul>																					
職場健康																						
減緩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及公告「疫後健康新生活措施」指引。</li> <li>定期發送傳染病防治及自我健康管宣導電子報，提升員工防疫意識。</li> <li>已建置「健康管理系統」，提供員工體溫回報機制。</li> </ul>																					
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疫情發展及政府相關規範更新，適時調整健康管理政策與「健康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與符合性。</li> </ul>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客戶：</p> <p>孩童保護</p> <p>減緩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成年人申辦門號及促銷專案時，須取得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並攜帶「身分證正本」及「第二證件正本」，並限制未成年人不得於虛擬通路申辦，藉此保護未成年人。</li> <li>• 提供台灣大哥大用戶可申請「色情警衛」服務，針對兒童/青少年上網過濾情色內容，保護兒少遠離不當資訊。</li> </ul> <p>補救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有非本人辦理申訴案件，將啟動調查，若屬實則退租門號，被冒名申辦者不需執行合約。</li> <li>• 若發現有新增內容未過濾，將請合作廠商更新資料庫，以執行更完善的防護網。</li> </ul> <p>社區：</p> <p>社區居住品質</p> <p>減緩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3 年董事會修訂通過「環境暨能源政策」為管理指引，並以環境管理系統 ISO14001 規範為基礎，定期檢視自身營運據點、供應商、對環境管理政策和環境影響認知的措施。</li> <li>• 制定「環境管理手冊」，定期對內部維運及供應商進行環境管理體系的全面檢核與驗證，以確保符合法遵，持續減低社區居住品質影響。</li> </ul> <p>補救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供發生社區居住品質之人權危害風險的投訴管道與機制，申訴電話：0809-000-852 / 02-66062999。</li> </ul> <p>供應商：</p> <p>工作與勞動條件保障</p> <p>減緩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供應商需訂定勞工保障政策，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工資、工時、健康安全、權益照顧措施，且不得低於勞基法之要求。</li> <li>• 台哥大定期檢視供應商行為準則是否與國際、當地法規接軌，明確規定工資、工時、健康安全、勞動契約等最低標準，並要求供應商遵守。</li> <li>• 每年定期進行 1 次供應商 ESG 盡職調查，問卷內容需包含勞工保障政策、作為以及勞資溝通制度，檢視供應商執行情況。</li> </ul> <p>補救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被列為人權高風險廠商，要求供應商說明違法 / 不合規的原由，並提出具體改善行動，台哥大定期追蹤改善進度。</li> </ul> <p>強迫勞動</p> <p>減緩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供應商設立申訴與舉報機制，讓內部員工可反應違規問題，如不合理工資、過長工時、健康安全等，確保舉報人不會因為申訴而遭受報復，並制定調查與處理機制。</li> <li>• 要求供應商制定並落實「無強迫勞動政策」，明確禁止強迫勞動、超時工作、非法人口販賣等行為。</li> <li>• 對供應商進行人權議題宣導與教育訓練。</li> <li>• 每年定期進行 1 次供應商 ESG 盡職調查，檢視供應商執行現況與法律遵循情形。</li> </ul> <p>補救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供應商涉及強迫勞動或人口販運，要求立即停止不當行為並提出具體改善計畫。</li> </ul> <p>(3) 相關人權議題案件全數妥善處理。此外為提升內部同仁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在價值鏈一員工（自身營運）：透過人權訓練（不歧視、免於騷擾、職安…等），落實各階級成員意識與尊重人權議題。</p> <p>(4) 在價值鏈一供應商（上游）：透過供應商 ESG 永續自評估問卷審查，檢視勞動實踐和人權問題的合規性。</p> <p>相關人權政策與執行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gt; 永續 ESG &gt; 誠信經營 &gt; 人權保護 <a href="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humanRights.html">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humanRights.html</a></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2. 本公司訂有完善福利措施, 除職福會提供多元的福利照護 (如生日禮金、三節禮券、自選式福利、社團活動), 每胎新生兒補助 6 萬元生育津貼、6 歲以下子女每年補助 1 萬元育兒津貼、另有員工及眷屬免費團險、持股信託、高額話費補貼、員購優惠、久任員工獎勵, 優於法令規定之產假 (女性員工分娩前後, 可申請產假 8 週; 到職滿六個月以上者, 得申請產假 10 週)、病假及喪假; 每月 10 天可申請居家上班、彈性上下班時段等措施。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持續教育同仁學習尊重差異與覺察無意識偏見, 打造多元友善職場。同仁之薪酬、福利、升遷、訓練及就業權益等, 不因性別、性傾向、婚姻等因素而予以差別待遇。本公司女性佔比為 48.8%、女性管理職佔比為 47.1%, 高階主管女性佔比為 39.5%。具競爭力薪資報酬政策, 依員工績效進行獎酬差異化。年度結束前主管會與同仁共同討論當年度工作表現, 並訂定次年度工作目標, 工作目標之訂定包含企業永續發展之落實, 績效考核時目標達成率更高者考績佳; 考績佳人員, 可得到較高之年終獎金、員工酬勞與調薪。另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 年度如有獲利, 應提撥 1% 至 3% 為員工酬勞, 其中不低於 50% 為基層員工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提撥 114 年度員工酬勞 (含基層員工) 計 500,071,232 元。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3. 本公司以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目標, 推動健康與安全管理, 使同仁養成正確的觀念及健康的身心。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及員工安全衛生教育, 114 年度參與教育訓練人數為 29,187 人次, 總學習時數為 18,225.2 小時; 公司年度未有通報火災件數, 將持續落實既有定期檢查、緊急應變管理措施。相關職業安全衛生及失能災害政策 (請參見第 97 頁至第 98 頁)。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之規範及文件亦已揭示於企業網站, 提供每位員工隨時參閱。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4. 針對全體員工進行職涯發展規劃調查, 主管給予員工職涯回饋。每年於績效面談時, 主管與同仁除檢討工作目標達成外, 也提出未來發展建議, 協助每位員工量身打造最佳學習發展組合, 依據個人工作成就感來源、發展興趣、職涯需求、知識技能優弱勢, 建立個人發展計劃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 讓員工有目標且計劃性的學習與成長, 提升專業能力, 促進職涯發展。 從新進同仁到高階主管, 皆建置完整且多元的訓練發展類別, 藉由多樣學習發展形式, 滿足員工不同階段需求。 (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CH6.2 職能升級演訓: 學習發展與未來人才培育)	無差異
5.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5. 本公司行動電話基地台依照相關法令規範建置, 並經由 NCC 基地台電磁波驗證, 完全符合國際非游離輻射防護委員會 (ICNIRP) 標準。 本公司維持「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與 BS 10012 及 ISO 27701「隱私保護管理系統」認證, 成立資通訊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 持續投入大量資源, 嚴格執行各項管控面要求; 每半年辦理內、外部稽核, 檢視落實度, 確保管理水準。 本公司進行各類行銷廣告, 均嚴格遵守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範, 且於內部進行適法性審核後始對外行銷。 本公司設置多元便捷之服務與用戶消費爭議申訴處理管道, 提供世界級行動服務品質, 連續十四年通過瑞士 SGS Qualicert 服務驗證。	無差異
6.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		6. 本公司以公平、公正、嚴謹之原則, 建立透明的採購招標系統遴選廠商, 規範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制定之「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標準作業程序」及「供應商永續發展守則」, 並要求供應商應善盡其企業社會責任, 不得對環境與社會有負面影響事件發生, 否則本公司將予以停權。 (1) 不使用衝突物料供應商之供貨。 (2) 要求供應商應進行商業上合理調查其供應鏈之物料, 並保證所提供之產品無來自衝突地區。 (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CH1.6 供應鏈協同戰術: 責任採購與低碳輔導)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 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報告書主要參考 GRI 準則編制, 亦依據永續會計報告準則 (SASB) 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所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依據國際審計與確信準則委員會 (International Auditing and Assurance Standards Board) 所發布之國際確信準則 ISAE 3000 (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 進行有限確信。	無差異

## (六)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將 ESG 深度整合於營運策略與管理體系，並自董事會層級確立長期推動架構。自 100 年起陸續制定 CSR 政策與實務守則，並於 111 年因應國際永續趨勢，經董事會通過修訂為「企業永續發展政策」及「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 ESG 治理的核心指引。

公司以核心價值為本，強化治理與利害關係人管理，結合本業技術與服務，持續擴大於環境與社會面的正向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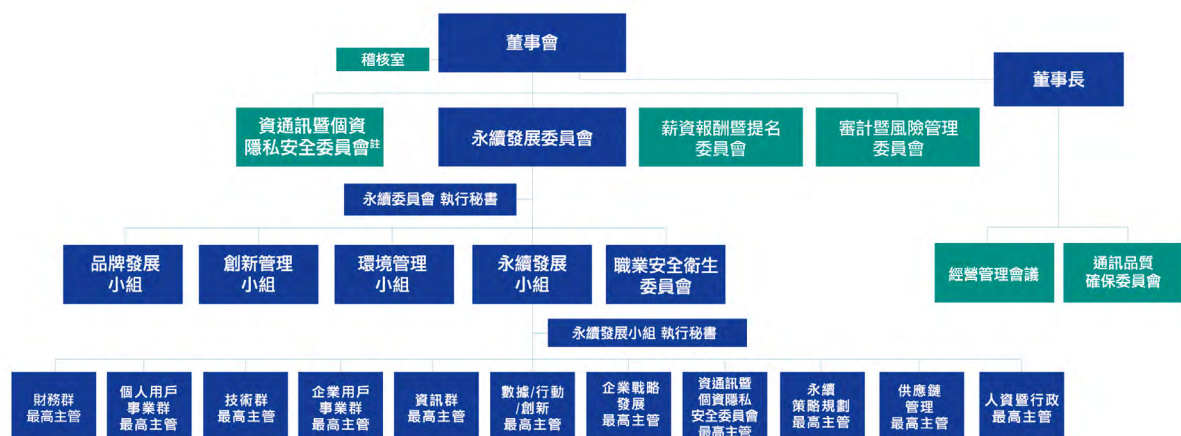
##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 1.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共計 6 人。
- (2) 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會任期：112 年 6 月 13 日至 115 年 6 月 12 日，最近 (114)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專業資格請參見第 15 頁至第 17 頁，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蔡明忠	2	0	100	無
委員	鐘嘉德	2	0	100	無
委員	盧希鵬	2	0	100	無
委員	陳東海	2	0	100	無
委員	萬家樂	2	0	100	無
委員	賴冠仲	2	0	100	無

2. 在治理面，自 114 年度起，高階管理階層變動薪酬與 ESG 績效連動達 100%。在環境面，持續推進 RE100 與 EV100 目標，並於 114 年正式啟動「台灣大藍碳 紅樹林復育計畫」，攜手同仁與供應商共同種植 3,200 株紅樹林。在社會面，聚焦數位平權與偏鄉科技教育、推動「反詐戰警企業版公益方案」，並以 AI 賦能升級「AI 苗圃陪跑計畫」與「Hi-Tech FUN 偏鄉玩科技」等公益專案，擴大科技向善的社會影響力。



註：董事會指派獨董列席指導

(八)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整體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機制，主要透過各治理組織分層管理，其角色與權責如下所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每年審視並督導公司面臨之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li> <li>2. 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親自擔任召集人，五位獨董擔任委員，每年開會兩次，全面督導 ESG 各面向之決策制定，包含氣候風險與機會相關策略與目標，並向董事會報告。</li> <li>3. 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指派之高階主管擔任風險管理成員，每半年開會一次，依風險控管機制進行評估並核准相關減緩與調適方案，不定期將公司之風險(包含氣候風險)呈報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li> <li>4. 環境管理小組：由技術長擔任主任委員，永續策略規劃主管擔任副主任委員，每半年開會一次，定期依照公司風險管理之制度，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鑑別與管理，並將氣候風險趨勢與議題併同提報至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li> <li>5. 永續發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副主委，各事業群最高主管擔任委員，每年開會四次，進行國際氣候風險趨勢蒐研，並將最新氣候風險趨勢回饋給環境管理小組。</li> </ol> <p>整體而言，本公司就 SBT、EV100、RE100、Net Zero，以及 TCFD、TNFD 之分析 / 出版與揭露等氣候相關重大議題，依既定治理架構分層檢核與呈報：由環境管理小組每半年召開會議、永續發展小組每季召開會議進行追蹤檢核，並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督導，最終提報董事會審議。透過嚴謹的分層把關機制，確保政策自上而下有效布達，並推動執行單位自下而上提出規劃與進度回報。</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透過 3 場跨部門 TCFD 工作坊辨識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及其對策略及財務之衝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 TCFD 工作坊之同仁依據業務屬性進行分組，依循 TCFD 架構辨識氣候風險流程，共同將 36 項氣候風險、22 項機會於價值鏈展開，分析其衝擊類型、範圍、強度、發生時間及其可能性。</li> <li>2. 建立氣候風險與機會矩陣，並將矩陣中衝擊程度為「中高」以上且可能性為「可能」以上列為重大風險、機會；依據氣候風險與機會之鑑別與排序結果，向上提報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結果與因應方案。</li> <li>3. 跨部門討論並依據短期(3 年以下)、中期(3-8 年)、長期(8-13 年)時間軸，共計鑑別出 5 項重大氣候風險及 5 項重大氣候機會：</li> </ol>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6">5 項重大氣候風險</th> </tr> <tr> <th>風險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h>風險等級</th> <th>發生時間</th> <th>衝擊類型</th> <th>管理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轉型</td> <td>總量管制 / 排放交易</td> <td>中高</td> <td>短中期</td> <td>間接成本增加</td> <td>提高投入成本，外購再生能源</td> </tr> <tr> <td>轉型</td> <td>碳稅</td> <td>中</td> <td>短中期</td> <td>直接成本增加</td> <td>提高投入成本，進行綠電轉供</td> </tr> <tr> <td>轉型</td> <td>強制申報</td> <td>中高</td> <td>長期</td> <td>直接成本增加</td> <td>盤查與申報之內外部人力費用提升</td> </tr> <tr> <td>轉型</td> <td>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td> <td>中高</td> <td>短期</td> <td>直接成本增加</td> <td>顧問諮詢費用提升</td> </tr> <tr> <td>轉型</td> <td>再生能源法規</td> <td>高</td> <td>短期</td> <td>能源價格上漲 直接成本增加</td> <td>提高投入成本，設置再生能源</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6">5 項重大氣候機會</th> </tr> <tr> <th>風險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h>風險等級</th> <th>發生時間</th> <th>衝擊類型</th> <th>管理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市場</td> <td>開拓資金來源</td> <td>中高</td> <td>中長期</td> <td>資本獲得增加</td> <td>提高投入成本，發行債券</td> </tr> <tr> <td>資源效率</td> <td>節能建築</td> <td>中高</td> <td>短期</td> <td>營運效率提升</td> <td>提高投入成本，設計節能雲端機房</td> </tr> <tr> <td>產品與服務</td> <td>調適與解決方案</td> <td>中高</td> <td>短期</td> <td>新產品或服務</td> <td>提高投入成本，優化 PUE</td> </tr> <tr> <td>韌性</td> <td>參與再生能源計畫</td> <td>高</td> <td>短期</td> <td>燃料成本降低</td> <td>提高投入成本，建置再生能源可視化系統</td> </tr> <tr> <td>資源效率 轉型</td> <td>生產製程</td> <td>中高</td> <td>短期</td> <td>營運成本降低</td> <td>提高投入成本，建置電力網路管理系統</td> </tr> </tbody> </table> <p>針對不同風險在不同情境下之財務衝擊，請參考本公司 TCFD 報告書。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亦影響台灣大減碳策略規劃。依據台灣大已通過之 SBTi 2050 淨零路徑，以及 2040 年 100% 使用再生能源目標，布局以再生能源採購、儲能、淨零科技為主，節電方案為輔的長期策略。而 129 年至 139 年範疇 1-3 之剩餘碳排放，則規劃以碳權、碳捕捉封存等技術中和剩餘碳排放以達成淨零目標。</p>	5 項重大氣候風險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等級	發生時間	衝擊類型	管理作法	轉型	總量管制 / 排放交易	中高	短中期	間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外購再生能源	轉型	碳稅	中	短中期	直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進行綠電轉供	轉型	強制申報	中高	長期	直接成本增加	盤查與申報之內外部人力費用提升	轉型	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	中高	短期	直接成本增加	顧問諮詢費用提升	轉型	再生能源法規	高	短期	能源價格上漲 直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設置再生能源	5 項重大氣候機會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等級	發生時間	衝擊類型	管理作法	市場	開拓資金來源	中高	中長期	資本獲得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發行債券	資源效率	節能建築	中高	短期	營運效率提升	提高投入成本，設計節能雲端機房	產品與服務	調適與解決方案	中高	短期	新產品或服務	提高投入成本，優化 PUE	韌性	參與再生能源計畫	高	短期	燃料成本降低	提高投入成本，建置再生能源可視化系統	資源效率 轉型	生產製程	中高	短期	營運成本降低	提高投入成本，建置電力網路管理系統
5 項重大氣候風險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等級	發生時間	衝擊類型	管理作法																																																																																
轉型	總量管制 / 排放交易	中高	短中期	間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外購再生能源																																																																																
轉型	碳稅	中	短中期	直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進行綠電轉供																																																																																
轉型	強制申報	中高	長期	直接成本增加	盤查與申報之內外部人力費用提升																																																																																
轉型	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	中高	短期	直接成本增加	顧問諮詢費用提升																																																																																
轉型	再生能源法規	高	短期	能源價格上漲 直接成本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設置再生能源																																																																																
5 項重大氣候機會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等級	發生時間	衝擊類型	管理作法																																																																																
市場	開拓資金來源	中高	中長期	資本獲得增加	提高投入成本，發行債券																																																																																
資源效率	節能建築	中高	短期	營運效率提升	提高投入成本，設計節能雲端機房																																																																																
產品與服務	調適與解決方案	中高	短期	新產品或服務	提高投入成本，優化 PUE																																																																																
韌性	參與再生能源計畫	高	短期	燃料成本降低	提高投入成本，建置再生能源可視化系統																																																																																
資源效率 轉型	生產製程	中高	短期	營運成本降低	提高投入成本，建置電力網路管理系統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不同氣候情境將產生不同財務衝擊，針對轉型部分，台灣大透過 3 種外部轉型情境分析財務影響；實體部分則透過 4 種氣候情境分析財務衝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轉型情境分析：評估三種外部轉型情境(政府淨零、SSP1-1.9、SBT-NZ)在 BAU(Business As Usual) 狀態與兩種減量策略(RE 策略與強制達成策略)下的財務衝擊，並以轉型風險中的法規、技術和市場風險為分析標的。若以 BAU 狀態預估，台灣大的排放量將會在 2050 年達到 22.66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而政府淨零、SSP1-1.9 與 SBT-NZ 三種轉型情境的額度分別為 6.53 萬噸、1.22 萬噸以及淨零排放。在 BAU 狀態下，政府淨零情境之法規風險，如碳稅或碳罰鍰將衝擊營業成本，低碳產品市占率降低的市場風險則將衝擊預期營收，並以市場風險之財務衝擊為主。若外部情境假設轉為 SSP1-1.9 時，市場風險之財務影響，也就是預期營收，仍為主要財務衝擊點，但法規風險所衝擊的營業成本也會隨之提升。</li> <li>2. 實體情境分析：評估四種氣候模式下(包含 RCP2.6、RCP4.5、RCP6.0 與 RCP8.5)，以氣候變遷下極端降雨作為危害度，極端降雨所引發之淹水、山崩和土石流作為脆弱度，自有資產與供應商營運據點位置作為暴露度進行據點實體風險數值分析。自有資產部分之分析結果顯示，具有一種以上災害潛勢的共計有 200 處，分別是門市 116 處、機房 78 處、辦公室 6 處。針對不同轉型與實體情境下之財務衝擊及其量化結果，請參考本公司 TCFD 報告書。</li> </ol>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台灣大參考美國 COSO(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組織發布的 COSO ERM 2017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及上市上櫃風險管理實務守則，由董事會、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專責單位組成，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專案小組，共同依據國際研究報告、產業趨勢分析、SASB 電信服務產業主題、企業重大主題、企業內外部調查及公司決策與判斷，鑑別出 28 項永續風險 / 機會，包含氣候相關風險「氣候變遷 / 天然災害、溫室氣體排放」。(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CH1.3 風險與機會掃描。)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台灣大透過 3 種轉型情境和 4 種實體情境分析衝擊： 1. 轉型情境分析：評估三種外部策略面包含政府淨零路徑、SSP1-1.9 與 SBT 淨零排放，並依 SSP1-1.9、SSP1-2.6、SSP2-4.5 等低溫轉型情境推估係數，以及國際產業趨勢報導，來確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將對公司財務造成的衝擊。針對 5 項重大氣候風險 (包含：總量管制 / 排放交易、碳稅、強制申報、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再生能源法規) 與 5 項重大機會 (包含：市場開拓資金來源、節能建築、調適與解決方案、參與再生能源計畫、上游或供應鏈資源效率)，深入評估對公司造成的財務影響，並進行管理應對。 2. 實體情境分析：評估四種氣候模式包含 RCP2.6、RCP4.5、RCP6.0 與 RCP8.5，本公司以氣候變遷下極端降雨當作危害度，極端降雨所引發之淹水、山崩和土石流作為脆弱度，依本公司自有資產及供應商共 1,104 處據點坐落位置為暴露度，脆弱度依政府公告圖資進行災害範圍及災害程度，進行各據點實體風險數值分析。分析結果自有資產及供應商共有 300 多處有淹水潛勢風險；1 處自有資產有土石流潛勢；2 處自有資產有山崩潛勢。 3. 實體風險之財務衝擊：自有資產部分之分析結果顯示，具有一種以上災害潛勢的共計有 200 處，分別是門市 116 處、機房 78 處、辦公室 6 處；供應商則總共有 131 家具有淹水潛勢。在財務衝擊上，我們分別計算營業損失與成本增加。為了盡可能降低淹水、土石流與山崩對財務影響擴大，我們已投入資金、人力資源與增添設備來進行管理。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b>指標與目標</b> 台灣大導入 ISO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以 4 大核心策略管理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除完成溫室氣體範疇一、二、三盤查外，亦設定溫室氣體短、中、長期減量目標，並以提高綠能使用占比為重： • 依據 SBTi 減碳路徑作為計算推估氣候減緩和調適的相關指標。114 年度三度通過 SBTi 之 2050 淨零目標審查，以 113 年為基準年，承諾 2030 年在範疇一和範疇二碳排放量減少 42%、範疇三碳排放量減 25%，並在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 (Net Zero)。 • 承諾 2040 年 100% 使用再生能源、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 (Net Zero)。 <b>自有資產之因應措施</b> • 無風險與低風險之據點：維持據點為主，制定應急計畫和風險管理措施，包括建立緊急應變流程確保員工的安全和財產之保護，考慮進一步增強其建築結構之耐久性和風險管理系統。 • 中風險之據點：維持據點、加強關注災害潛勢變化為原則，具山崩潛勢之據點採取強化邊坡穩定措施、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評估、與強化風險管理等措施因應災害潛勢；針對具淹水之據點則採取墊高地基、加強排水、與強化風險管理等。 • 高風險之據點：非必要禁止設點，並將營運中之據點降低至中度風險以下位置，針對具土石流、山崩風險之據點採取積極強化邊坡穩定措施、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評估、與強化風險管理等措施因應災害潛勢；針對具淹水之據點則採取積極墊高地基、加強排水、與強化風險管理等措施因應災害潛勢。 <b>供應商之因應措施</b> • 低風險供應商：以維持正常合作為原則，宣導加強防災措施，例如加強排水系統、整修防洪護堤等，以應對極端天氣事件之發生。 • 中風險供應商：採正常合作為原則，提高對此類供應商的氣候災害意識宣導，例如協助供應商了解災害潛勢危害度走向的方法、加強防災措施，如強化區域之監測和預警系統，以應對極端事件發生。 • 高風險供應商：擬實施更加積極的防災措施，除持續宣導加強排水系統和改善建築物之結構並提高相關認知外，將考慮納入災害風險相關配套及違約賠償制度，以減少可能之損害和影響。 • 暫無風險供應商：透過加強基礎防護、定期維護設施等方式來確保據點的安全，並透過每年檢討各供應商之風險滾動式調整。 詳細計畫內容請參閱本公司 TCFD 報告書。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設置內部碳價之目的</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成本效益分析</li> <li>推動低碳投資</li> <li>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相關議題的考量</li> <li>協助制定及 / 或達成氣候相關政策與目標</li> </ul> </td> </tr> <tr> <td>溫室氣體範疇範圍</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範疇一 (Scope 1)</li> <li>範疇二 (Scope 2)</li> </ul> </td> </tr> <tr> <td>內部碳價類型</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影子價格 (Shadow price)</li> </ul> </td> </tr> <tr> <td>碳價金額 (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台幣 1,500 元</li> </ul> </td> </tr> <tr> <td>應用範圍</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部分商業投資決策</li> </ul> </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內容	設置內部碳價之目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成本效益分析</li> <li>推動低碳投資</li> <li>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相關議題的考量</li> <li>協助制定及 / 或達成氣候相關政策與目標</li> </ul>	溫室氣體範疇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範疇一 (Scope 1)</li> <li>範疇二 (Scope 2)</li> </ul>	內部碳價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影子價格 (Shadow price)</li> </ul>	碳價金額 (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台幣 1,500 元</li> </ul>	應用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部分商業投資決策</li> </ul>
項目	內容												
設置內部碳價之目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成本效益分析</li> <li>推動低碳投資</li> <li>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相關議題的考量</li> <li>協助制定及 / 或達成氣候相關政策與目標</li> </ul>												
溫室氣體範疇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範疇一 (Scope 1)</li> <li>範疇二 (Scope 2)</li> </ul>												
內部碳價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影子價格 (Shadow price)</li> </ul>												
碳價金額 (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台幣 1,500 元</li> </ul>												
應用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部分商業投資決策</li> </ul>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如下表：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SBT)	114 年執行成果	115 年規劃
短程 114 年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7%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16.3%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較 114 年減少 14%
	範疇三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4.2%	範疇三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9.1%	範疇三排放量較 114 年減少 8.3%
中程 119 年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42%	規劃逐步汰除燃油車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積極投入使用再生能源，使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42%。	
長程 139 年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達成淨零排放 (Net Zero)	以「控制升溫 1.5°C 內」為情境，通過 SBTi 審查，於 129 年達成溫室氣體減量 90% 目標；長期若有需要，將以碳權、碳捕捉封存等方式，中和剩餘碳排，預計於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	

自 101 年導入 ISO14064-1 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每年通過第三方查證確保數據品質。主要排放源為電力使用 (98%)；其餘排放為公務車、發電機用油、冷媒、滅火器藥劑、化糞池甲烷等。

盤查範疇：台灣大哥大 (含台灣大哥大基金會)、台灣大數位服務、台灣客服、台灣固網、台固媒體及旗下 5 家有線電視、優視傳播、臺北文創、台信保代、台富雲科技、富樹林媒體科技、富天下媒體科技、台固新創投資、台信電訊、大富媒體科技、台灣大影視、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富昇數位、台灣大動力服務、富信新零售所屬辦公室大樓、機房、基站及直營門市。

### 溫室氣體盤查 (範疇一 / 範疇二)

項目	111	112	113	114 <sup>註</sup>
Scope1(直接排放)(ton-CO2e)	5,331.63	6,098.48	7,592.22	6,789.52
Scope2(間接排放)(ton-CO2e)-地域別	282,140.61	285,603.70	356,250.63	299,587.83
Scope2(間接排放)(ton-CO2e)-市場別	282,096.83	285,523.51	356,197.77	299,530.27
碳排總量 (Scope1+2)(ton-CO2e)-地域別	287,472.24	291,702.17	363,842.84	306,377.35
碳排總量 (Scope1+2)(ton-CO2e)-市場別	287,428.46	291,621.98	363,789.98	306,319.79
排放強度 = 碳排總量地域別 / 合併營收 (ton-CO2e/NTD million)	3.99	3.94	1.82	1.54

註：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告 113 年度電力排碳係數，計算 114 年範疇二碳排放量 (包含子公司富邦媒體)。

##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最近兩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表：

113 年度所揭露之溫室氣體排放已依據 ISO14064-1：2018 標準完成盤查報告，並通過 TUV NORD / BSI 外部查證；查證等級為「合理保證」；114 年度完整確信資訊請詳 114 年永續報告書附錄：2025 年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排放量 (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 百萬元)	排放量 (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 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775.33	/	3,165.01	/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309,168.35		255,100.54	
	小計	312,943.68		258,265.55	
合併財務報告 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816.89		3,624.51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47,082.28		44,487.29	
	小計	50,899.17		48,111.80	
總計		363,842.85	1.82	306,377.35	1.54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1.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範誠信經營之政策，其制定及修正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常會報告，並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充分展現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2.(1) 「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細則」已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稽核室透過每年風險評估作業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擬訂稽核計畫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 (2) 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3.(1) 「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細則」已要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 (2) 要求員工及合作廠商，分別簽署「廉潔聲明」及「誠信經營聲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3) 稽核室定期將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之查核結果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法務室，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落實誠信經營</p> <p>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4.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5.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1.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永續發展守則」，並要求所有供應商皆須簽署「誠信經營聲明」，規範所有供應商不得進行任何賄賂等不適當之商業行為，否則公司將予以停權，並終止或解除合作關係。</p> <p>2. (1)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稽核室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依權責監督及查核誠信經營之遵循情形，並由直屬於總經理之法務室負責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各權責單位執行情形，於董事會監督下，確保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最高指導原則。 (2) 為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及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細則」。</p> <p>3. (1) 本公司規範董事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時，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或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2) 如發現違反誠信規定時，可依公司提供之電郵信箱或傳真專線進行申訴或檢舉。</p> <p>4. (1)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透過每年風險評估作業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擬訂稽核計劃暨執行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 (2) 定期委託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及確認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p> <p>5. 本公司每年定期向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規範，視需要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內線交易、洗錢防制、營業秘密及個資保護等)，以強化同仁遵循意識，114年度至115年1月31日參與學習人數為32,450人次，總學習時數為23,716.58小時。</p>	<p>無差異</p> <p>同摘要說明</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三)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2.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3.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1. 本公司訂定「員工投訴辦法」及「廠商申訴辦法」，建置下列檢舉及申訴管道，並由稽核室專責處理。 (1) 申訴內容可書面投遞至本公司稽核室，或透過傳真專線(02)66361600。 (2) 員工可透過內部專屬電郵信箱進行申訴或檢舉。</p> <p>2. 稽核室接獲投訴時，即依投訴辦法所規定之作業程序進行調查，對投訴人之姓名及身分予以保密。</p> <p>3. 由稽核室秉持客觀公正之立場進行案件調查，除對投訴人身分予以保密，以避免投訴人遭受不當處置外，調查結果亦直接向上呈報。</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四) 加強資訊揭露</p> <p>1.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1. 本公司已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114年永續報告書中揭露執行情形，提升誠信及自律的觀念。</p>	<p>無差異</p>
<p>(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p>				
<p>(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本公司電子採購系統強制要求合作供應商需每年簽署「誠信經營聲明」，否則無法參與領標與報價作業。</p> <p>2. 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細則，以提升誠信經營之執行成效。</p>				

##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一) 公司治理施行原則

1. 重要資訊即時揭露。
2.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之良性互動與制衡。
3. 獨立董事席次為全體董事席次之 40% 以上，目前獨立董事占比為 56%。
4. 設立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確保會計師之獨立性與公平性及監督風險管理相關運作機制。
5. 設立薪資報酬暨提名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及遴選董事候選人。
6. 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致力企業永續發展及經營之落實。
7. 採納高盈餘分配比例之現金股利政策。
8. 採用視訊輔助方式召開股東會，各項議案逐案表決並得採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充分落實股東權利之行使。
9. 遵循道德行為準則，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落實內部稽核之機制。

(二) 本公司為使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每年定期辦理相關規定之教育訓練，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降低內線交易之風險。

##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 (一) 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

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

詳見關於我們 > 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nvestor-relations/corporate-governance-4.html>



(二)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三)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以下路徑) 鍵入公司代號：3045、公告種類：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公司治理 > 公司規章 / 內部控制 > 內控聲明書公告)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一) 11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暨資本公積現金返還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4 年 7 月 15 日為分配基準日，114 年 7 月 31 日為發放日 (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4.5 元)。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 114 年 7 月 22 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並公告於企業網站。
4.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於 114 年 5 月 29 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 (二)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1. 114 年 1 月 17 日第 10 屆第 12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4 年度母子公司多項資本支出計畫及對關係人捐贈案。
2. 114 年 2 月 27 日第 10 屆第 13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2)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暨資本公積現金返還案。
  - (3) 通過 114 年度業績展望案。
  - (4) 通過與颯妙離岸風力發電 (股) 公司簽署企業購電協議。
  - (5) 通過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 (6) 決議召集 114 年股東常會。
  - (7) 通過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3. 114 年 5 月 13 日第 10 屆第 14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 (2) 通過子公司台灣固網 (股) 公司向美商威德新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取得一筆使用權資產。
4. 114 年 8 月 7 日第 10 屆第 15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 (2) 通過參與 WeMo (Cayman) Corp. 現金增資。
  - (3) 通過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5. 114 年 10 月 22 日第 10 屆第 16 次董事會
  - (1) 通過投資 PACM CPT Media Limited。
6. 114 年 11 月 12 日第 10 屆第 17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 (2) 通過採購行動寬頻系統案。
  - (3) 通過將持有之 Manuscript Inc. 可換股票據轉換為 KKCompany Technologies Inc. 及 KKCulture Inc. 普通股。
  - (4) 通過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 7.115 年 1 月 27 日第 10 屆第 18 次董事會

- (1) 通過 115 年度母子公司多項資本支出計畫及對關係人捐贈案。
- (2) 通過 115 年度業績展望案。
- (3) 通過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 (4) 決議召集 115 年股東常會。

相關公告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 (以下路徑) 鍵入公司代號: 3045 查詢。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5st01>

(公開資訊觀測站 > 重大訊息 / 公告 > 重大訊息查詢 > 歷史重大訊息)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 肆、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 鄭得蓁	114.01.01~114.12.31	10,016	6,446	16,462	-

註：非審計公費主係稅務簽證、稅務諮詢及複核意見等公費。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不適用。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 伍、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 陸、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無。

##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下路徑)鍵入公司代號：3045 查詢。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股權變動 / 證券發行 > 股權轉讓資料查詢 > 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股權變動 / 證券發行 > 內部人設質解質 > 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



### 二、股權移轉資訊

無。

### 三、股權質押資訊

無。

## 捌、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502,970,309	100.00	-	-	502,970,309	100.00
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65,000	100.00	-	-	42,065,000	100.00
富昇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台灣大動力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	-	20,000,000	100.00
富信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台灣大影視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0	100.00	-	-	1,130,000	100.00
臺北文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1,865,500	49.90	-	-	191,865,500	49.90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2,298,154	11.86	6,000	0.00	32,304,154	11.86
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167,500	51.00	-	-	2,167,500	51.00
智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02,380	17.65	-	-	5,002,380	17.65
回歸線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40.00	-	-	6,000,000	40.00
本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877,462	20.14	-	-	57,877,462	20.14
本質創業投資有限合夥(註2)	新臺幣 355,110,000	16.64	-	-	新臺幣 355,110,000	16.64
悠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12,057	31.76	-	-	7,212,057	31.76
富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10.00	20,000,000	5.00	60,000,000	15.00
長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9,625	23.85	-	-	659,625	23.85
WeMo (Cayman) Corp.	41,257,168	17.28	-	-	41,257,168	17.28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持股比例係出資額佔比。

註3：持股比例未達小數點以下二位以「0.00」計，未持有股份以「-」表示。

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7月1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410,665,284	11.03%	—	—	—	—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實質關係人 董事長同一人 該公司董事	
負責人：蔡明忠	65,162,715	1.75%	4,580,070	0.12%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00,496,761	5.38%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實質關係人 董事長同一人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負責人：蔡明忠	65,162,715	1.75%	4,580,070	0.12%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736,452	4.96%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實質關係人 董事長同一人 該公司董事	
負責人：蔡明忠	65,162,715	1.75%	4,580,070	0.12%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0,880,400	4.05%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負責人：林福星	—	—	—	—	—	—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頂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0,992,705	3.52%	—	—	—	—	無	無	
負責人：張瑞昌	—	—	—	—	—	—	無	無	
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基金	128,391,000	3.45%	—	—	—	—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6,699,000	3.13%	—	—	—	—	無	無	
負責人：魏寶生	—	—	—	—	—	—	無	無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609,742	3.05%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實質關係人 該公司董事	
負責人：蔡明忠	65,162,715	1.75%	4,580,070	0.12%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	104,737,000	2.81%	—	—	—	—	無	無	
蔡明興	93,310,663	2.51%	5,086,496	0.14%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該公司董事長 二親等以內親屬 該公司董事 實質關係人 該公司董事	

註：持股比率係以 114 年 7 月 15 日實收股本 (3,723,261,811 股) 計算。



台灣大哥大

# 募資情形

---

# 2025

## TAIWAN MOBILE ANNUAL REPORT



## 壹、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15年1月31日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字號)
111.02	10元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519,233,603	35,192,336,03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7,134,640元	—	105年11月7日 金管證發字 第1050043485號
112.12	10元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723,261,811	37,232,618,110	與台灣之星轉換合併，增資發行股份 2,040,282,080元	—	112年11月24日 臺證上一字 第1121805629號

115年1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723,261,811	2,276,738,189	6,0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7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註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410,665,284	11.03%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00,496,761	5.38%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736,452	4.9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0,880,400	4.05%
頂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0,992,705	3.52%
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基金		128,391,000	3.4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6,699,000	3.13%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609,742	3.05%
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基金		104,737,000	2.81%
蔡明興		93,310,663	2.51%

註1：持股比例係以114年7月15日實收股本(3,723,261,811股)計算。

註2：最新之主要股東名單，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投資人專區>股東專欄>前十大股東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investor-relations/shareholder-information.html>



###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尚待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及 11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114	3.9834	0.8166	—

(三) 本公司採高盈餘分配率之股利政策，歷年來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80%，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之 80%，歷年股利分配情形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網站之股利資訊。

###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其中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基層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〇．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及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比例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4 年度員工 (含基層員工) 及董事酬勞擬於 115 年 3 月 13 日提請董事會決議採現金分派，預計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500,071 仟元及 50,007 仟元，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員工酬勞擬全數以現金分派。

###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採現金分派，並於 114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報告分派情形，擬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473,986 仟元及 47,399 仟元，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 貳、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5年1月31日

公司債種類	第六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第七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2年度第1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3年度第1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4年度第1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03/24	110/07/13	112/05/22	113/09/27	114/04/28
面額	1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20,000,000	2,500,000	6,500,000	2,000,000	3,700,000
利率	甲券：0.640% 乙券：0.660% 丙券：0.720%	0.530%	1.537%	1.890%	1.900%
期限	甲券：5年期 到期日：114/03/24 乙券：7年期 到期日：116/03/24 丙券：10年期 到期日：119/03/24	7年期 到期日：117/07/13	5年期 到期日：117/05/22	5年期 到期日：118/09/27	5年期 到期日：119/04/28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永暉聯合法律事務所	策略聯合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5,000,000	2,500,000	6,500,000	2,000,000	3,7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普通股、 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5年1月31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4/02/24	114/02/25
面額	1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之 100% 發行	依面額之 100.63% 發行
總額	7,000,000	3,000,000
利率	0%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19/02/24	5 年期 到期日：119/02/25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惠國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八條行使贖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7,000,000	3,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118.2 元，若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稀釋比率為 1.55%，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依目前轉換價格 111.3 元，若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稀釋比率為 0.71%，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4 年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	114 年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高	100.80	99.05	104.50
最低		97.65	98.20	99.50	101.30
平均		99.75	98.42	103.06	101.71
轉換價格		118.20	118.20	111.30	111.3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4 年 2 月 24 日發行， 轉換價格為 123.0 元		114 年 2 月 25 日發行， 轉換價格為 115.8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

無。

##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

無。

##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無。

## 參、特別股辦理情形

###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

無。

## 肆、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 伍、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無。

###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 四、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無。

## 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無。

二、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無。

## 柒、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計畫內容

(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

無。

(二)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無。

### 二、執行情形

就前項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

無。



台灣大哥大

# 營運概況

---

# 2025

## TAIWAN MOBILE ANNUAL REPORT



11111  
111111  
1111111

11111111

1111111111

## 壹、事業群總覽

事業體系	個人用戶事業群	企業用戶事業群	家計用戶事業群	零售業務
品牌名稱	台灣大哥大	台灣大哥大企業服務	台灣大寬頻	momo
主要服務內容	個人用戶之行動電信服務為主，包含月租型、預付型、加值服務	企業用戶之資通訊整合服務，含行動、固網(語音/數據/網際網路)、雲端、物聯網等服務	家計用戶之視訊(CATV/DTV)及寬頻上網(Cable Broadband/FTTx)服務	電子商務、電視購物

業務別	電信業務		有線電視及寬頻業務	零售業務
	行動業務	固網業務		
市場地位 / 佔有率	行動電信用戶數(不含040門號)佔總市場(3家行動業者)約32%，為國內第二大	固網業務為國內前三大	國內第四大多系統經營者(MSO: Multiple System Operator)，涵蓋台灣11%家戶	B2C電子商務為國內第一大家戶
114 營收* (新臺幣百萬元)	89,388		5,932	108,666
114 年營業利益* (新臺幣百萬元)	15,606		2,317	3,352

\*：資料來源係財務報告中部門別財務資訊，其加總與合併數的差異係部門間沖銷及調整數。

## 貳、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電信業務

##### (一)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目前之服務項目

##### 1. 個人用戶事業群

提供用戶行動通訊收發話服務、數據傳輸以及多元加值服務，包含線上影音、音樂串流、雲端遊戲服務、獨家遊戲代理等，同時引進豐富的智慧型手機、手遊與物聯網裝置、穿戴式裝置與智慧家庭產品等；打造「OP 響樂生活」與「好速成雙」等專案，並持續延伸相關服務，為用戶打造全方位的行動智慧、科技享樂與娛樂生活體驗。此外，MyCharge 電動車充電服務串聯智慧停車 USPACE，打造「停車+充電+支付」，提供民眾智慧移動網的一站式服務。並持續優化 eSIM 平台服務，拓展智慧車聯網、智慧穿戴及純 eSIM 裝置等應用場域，強化跨裝置服務能力，結合數位身分驗證服務，強化行動門號資料安全防護，並擴大數位生活場景之應用價值。

另透過集團資源支持新興新科技事業發展，關注 Web3 與區塊鏈技術於數位資產及去中心化應用等面向之潛力，並由集團內關係企業於符合法規之前提下，探索相關平台服務，拓展數位金融經濟生態系之可能性。

## 2. 企業用戶事業群

開展並深化「企業用戶 6C 策略」，提供企業用戶一站式資通訊解決方案，包括數位基礎建設服務 (Connectivity)、雲與算力服務 (Cloud & Computing)、解決方案 & AI 服務 (Client Solutions & AI)、資安服務 (Cybersecurity)、能源管理服務 (Carbon & Energy Service)，以及託管服務 (Consulting & Managed Service)。

## (二)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14	
		金額	%
電信收入		63,938	72%
銷貨收入		25,450	28%
合計		89,388	100%

## (三)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個人用戶事業群

- (1) 一站式全套體驗套組：擴大發展 OP 響樂生活套裝的商品類型，並洽談獨家裝置，包含最新 AI 眼鏡搭配 AI Plus 服務、手遊 /VR 遊戲機、電子書閱讀器及其他科技產品。
- (2) 門號專案多元服務 bundle：持續深化與 momo 購物網資源整合，並規劃 bundle OTT 影音服務，提供更多元的專案吸引用戶申辦 5G。
- (3) MyCharge 電動車充電服務：持續擴建電動車充電樁設施，營運場站數已突破 100 站、逾 550 支充電樁，提供用戶更快的充電效率。
- (4) MyVideo 串流服務：擴增可支援 MyVideo 之智慧型電視與車機系統，提升使用人數，持續推出台劇內容以建立品牌形象，並與全球娛樂公司洽談獨家品牌專區，提供更豐富的影音服務。
- (5) 大哥付你分期：持續拓展先買後付服務之應用場域，結合電信帳單與多元通路，提供用戶更具彈性的支付選擇，並支援跨平台使用情境，提升用戶消費體驗與服務黏著度。

### 2. 企業用戶事業群

- (1) 數位基礎建設服務 (Connectivity)：鞏固電信本業，包含行動門號、數據寬頻、有線線路資源、海纜等；同時加強車聯網市場領先優勢及產品應用涵蓋，並在 IoT 管理平台基礎之上，推動智慧電表、水表、瓦斯表三大應用發展，協力智慧城市的推動。
- (2) 雲與算力服務 (Cloud & Computing)：發揮電信維運天賦，啟用符合國際標準之 AI Data Center，以節能冷卻技術支援高密度算力，並推出算力即服務 (GPUaaS) 的彈性模式。同時深化雲端顧問與維運管理，建構全方位雲端生態系，並提供 AI 模型開發技術，協助企業加速數位轉型。

- (3) 解決方案 & AI 服務 (Client Solutions & AI)：持續深化集團資源與 5G 生態系，推動跨產業場域垂直應用落地。未來將深耕企業級 AI 解決方案，透過地端架構、語音辨識、企業大腦等技術，優化自動化與智慧化流程，賦能百工百業數位轉型及創新價值。
- (4) 資安服務 (Cybersecurity)：整合集團電商、資訊與物聯網之技術能量，積極投入研發資安服務，由內而外提供多重資安保護、賦能企業提升數位韌性。
- (5) 能源管理服務 (Carbon & Energy Service)：攜手策略夥伴發展「碳盤查、綠電轉售、能源轉型」等淨零碳排解決方案，協助企業導入深度節能與儲能應用，落實減碳管理，並確保營運韌性。
- (6) 託管服務 (Consulting & Managed Service)：延續提供多元一站式「維運服務訂閱方案」，協助企業將重資本支出轉化為彈性營運支出，減輕資金壓力。結合專業團隊全天候監控與資安託管，助力企業降本增效、無痛轉型並專注核心業務創新。

### 有線電視及寬頻業務 (家計用戶事業群)

#### (一)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目前之服務項目

「數位有線電視」、「高畫質數位頻道」、「高速光纖上網」、「OTT (Over the Top) 服務平台」、「Android Box 開放平台」、「智慧居家」、「智慧店家」、「智慧社區」、「頻道代理」等產品服務。

#### (二)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14	
		金額	%
基本 / 數位頻道收視收入		2,931	49%
有線電視寬頻上網收入		2,430	41%
頻道代理收入及其他 (註)		571	10%
合計		5,932	100%

註：含頻道出租收入

#### (三)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高畫質數位電視服務

持續導入更多 4K 超高畫質數位頻道內容，知名 OTT 影音服務。

##### 2. 高速光纖上網服務

隨著高速上網需求增加，領先業界提供 1G+Wi-Fi 6 及 Mesh Wi-Fi 6 服務，並持續開發 1G 以上超高速光纖上網。為提升家用網路安全，獨家導入網路防護及家長守護等應用服務。

##### 3. 數位家庭應用服務

推出結合物聯網、智慧家庭、智慧店家、智慧社區等多元加值服務。

## 零售業務 ( 富邦媒體科技 )

### (一)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目前之服務項目

#### 1. 電子商務

以科技驅動商業模式創新，透過平台電商、零售媒體廣告及智慧物流，提供全方位的購物體驗。momo 購物網商品數量突破百萬件，部分商品提供「24 小時到貨」服務。同時提供 24 小時線上客服與供應商聯絡平台，滿足顧客與供應商各種需求。

#### 2. 電視購物

擁有專業影音製作與商品開發團隊，涵蓋有線電視 430 萬收視戶及 MOD 203 萬優質收視戶的 momo 頻道，提供客戶免付費電話、手機 APP 等方式進行消費，且有專業客服提供商品諮詢及退換貨服務。

### (二)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14	
		金額	%
電子商務		105,634	97%
影音及其他		3,032	3%
合計		108,666	100%

### (三)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品牌精耕及服務升級

momo 購物網將持續引進市場新品牌、優化平台營運機制並擴大商品品類，打造更完整的零售生態系。平台將提供更多元的經營工具與治理規範，促進優質供應商與 momo 深度合作，共同創造多樣化商品與服務。

在電視通路方面，除繼續開發新品類外，亦將擴大海外商品引進，強化平台獨特性。物流端則持續建構全台智慧物流網絡，透過智能化倉儲管理與物流基礎建設，提升配送速度與效率，強化「一日到貨生活圈」。

行動裝置服務利用 AI 技術提升 APP 使用體驗，強化語音與圖像搜尋功能，並落實資安與風險控管。確保交易安全。此外，將積極發展零售媒體廣告服務，提供精準流量轉化與一站式媒體投放方案，協助品牌提升行銷效能，創造更高價值。

#### 2. 擴展新平台

電視購物不再僅侷限於有線電視平台，而是積極拓展多元數位通路。除了既有的平台外，現階段更著重於會員經營，透過精準行銷與專屬活動提升黏著度。同時，直播業務也是發展重點，結合即時互動與社群影響力，打造更具體驗感與參與感的購物模式，全面提升品牌競爭力與市場滲透率。

#### 3. 建置中區儲配運輸物流中心

以提升全台出貨效率為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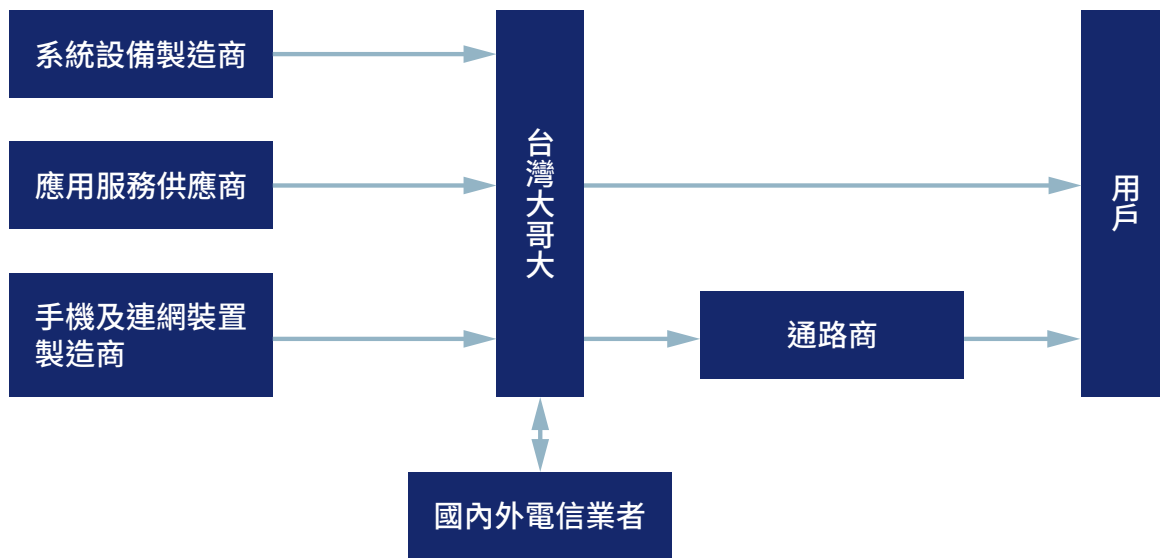
## 二、產業概況

### 個人用戶事業群

#### (一)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5G 開台屆滿 5 年，全台 5G 滲透率已達近 4 成，儘管如此，市場上仍未出現殺手級應用。台灣大哥大與台灣之星及遠傳與亞太合併案完成合併次年，行動市場的競爭態勢也隨 5G 滲透率提高及家用寬頻普及，消費者端的戰場將轉至智慧家庭、物聯裝置與其他獨家終端及影音服務。

#### (二)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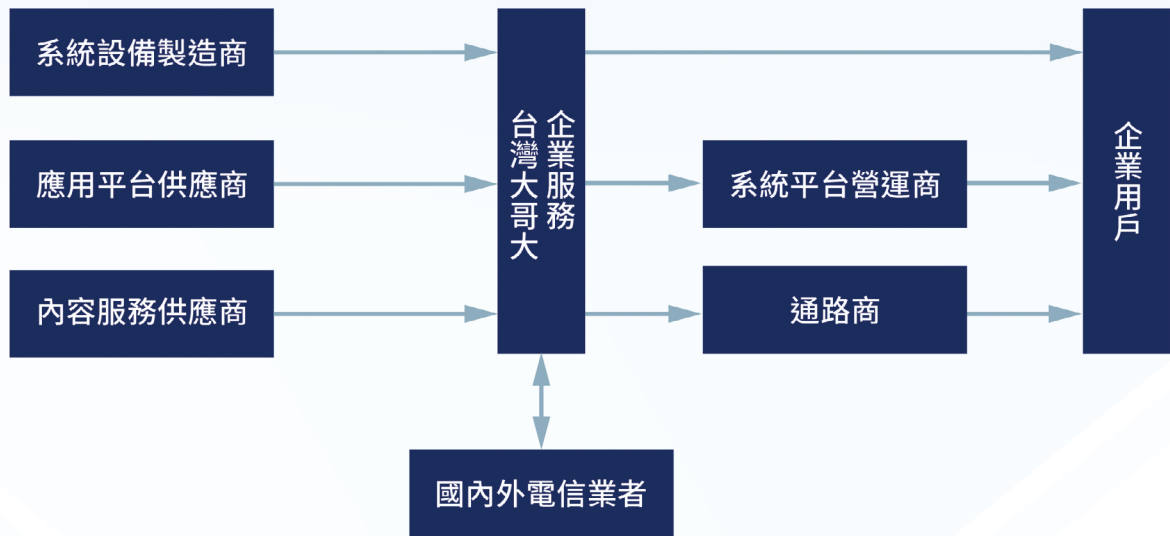
在三強鼎立的市場中，業者仍需透過差異 5G 專案提升用戶貢獻，消費者端的競爭將轉移到智慧家庭、物聯裝置以及其他獨家終端和影音服務，藉由結合 AI 相關服務、跨境服務合作，發展多面向數位生態圈。

### 企業用戶事業群

#### (一)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因應全球減碳及永續發展趨勢，企業對於自動化、資料可視化及轉型諮詢的需求持續攀升，再加上 AI 引發的產業變革，帶動雲端、資安、AI 基礎建設等需求成長，為資通訊市場創造更多商機。

## (二)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 O-RAN 和 5G 專頻專網市場開放，各電信業者積極建構 5G 生態系，在發揮與台灣之星整併綜效下，成功擴大企業客戶規模；同時，透過策略投資精誠資訊，結合雙方優勢以深化市場應用，未來將推出多元電信和 SaaS 服務，滿足市場需求。此外，隨著 AI 興起成為賦能企業轉型核心，將驅動對資通訊 (ICT) 解決方案需求的激增，全球與台灣 ICT 市場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將立基於行動、固網、Data Center 等電信基礎，重點發展 ICT 整合服務，並擴大 5G、AIDC、AI 應用、資安、雲端、能源管理等範疇，積極爭取企業用戶與政府標案的垂直應用商機。

## 家計用戶事業群

### (一)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數位匯流市場需求漸增，以及其他視訊平台如 IPTV、無線數位電視，以及新興媒體如 OTT 數位影音串流和網路影音等主流應用的崛起，產業競爭越趨激烈，有線電視產業正處於面臨轉型的重要時刻。

### (二)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大寬頻為產業鏈中最接近用戶端之環節，擁有最後一哩的傳輸途徑優勢，致力創造一個整合產業上、中、下游的有線電視多媒體視訊及光纖上網服務環境。

### (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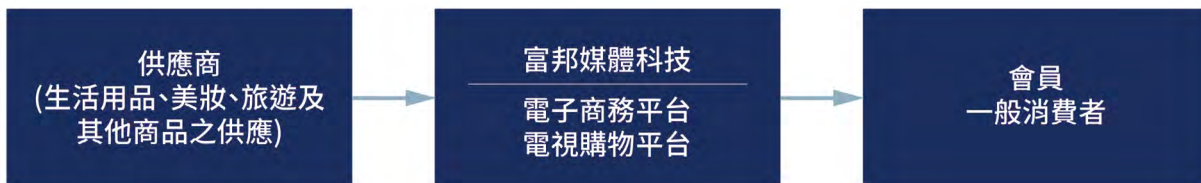
台灣光纖上網服務市場為一家獨大，且市場逐步飽和、成長率趨緩，然隨技術演進與 5G 發展帶動室內涵蓋需求提升，業者除價格競爭外，亦以網速作為重要的競爭訴求。此外，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後，用戶透過大螢幕收視高畫質數位頻道及 OTT 內容的需求提升，進而帶動多元 4K 頻道內容、聯網及聲控等智慧家庭整合應用，成為未來產品及服務趨勢。

## 零售業務

### (一)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momo 作為台灣電商市場的領導品牌，持續深化數位零售布局，打造多元化購物生態系。公司積極投資智慧物流與倉儲系統，提供「快速到貨」及一站式購足的消費體驗，持續發展零售媒體廣告、會員訂閱制、智能客服等，推動產業升級與長期競爭優勢。

### (二)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富邦媒體科技所販售之商品係向各商品供應商購入或引進銷售店家，透過包括電子商務、電視購物等通路，將商品銷售予會員及一般消費者。

### (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電子商務：電商競爭已不再侷限於線上通路，市場焦點逐漸轉向「即時需求」服務。隨快速到貨與低溫配送技術日益成熟，生鮮雜貨及即時消費品成為各大業者積極布局的核心領域，藉此強化差異化，並提升消費者體驗。
2. 電視購物：新型態購物管道持續分食市場，電視購物業者積極轉型，將影音技術延伸至 APP 並強化社群投放，透過網紅直播進行商品導購，開啟社群經濟新局，提升互動與即時購物體驗。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研發經費分別為 830,404 仟元與 74,297 仟元。主要研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如下：

計畫名稱	計劃說明
5G 智慧網路異常分析與預測系統設計	探討大語言模型於電信網路中的應用，利用提示工程技術，結合多層次網路參數與事件紀錄，提升故障判斷的準確性與可解釋性。
識別高人流低訊號區域的智慧方法	建立可識別「高人流低訊號區域」之預測模型，以提升網路規劃之精準度與效率，作為後端網路資源配置與基地台優化規劃之依據。
5G 網路人流定位與節能應用	在 5G 網路場域，透過 3D 模型與光線追蹤模擬技術，優化基地台傳輸功率，動態調配網路資源以達成節能目標。
AI 客服助手	支援即時將通話語音轉文字逐字稿，識別關鍵詞自動查找資料並啟動後續作業，通話結束後即時產生摘要及服務分類。
AI 語音客服	研發 AI 語音客服，整合語音辨識、語意理解與語音合成，提供即時且個人化的自助服務。
AI 智能催收平台	透過 AI 技術提升催收效益及降低真人催收成本。
TAI PBX 雲端總機	研發免佈線、低成本、可彈性擴充的智慧通訊系統，讓企業隨時隨地高效接聽每一通重要來電。
數位身分認證 (eKYC)	整合內政部換補領資訊檢核，支援雙證認證機制，拓展服務應用場景。
反詐戰警	新增社群媒體偽冒情資，並加強圖像辨識模型效度。App 優化風險網址、來電辨識等功能，帶動民眾下載使用。
萬能大麥	開發易用 UI 並使用 AI 模型及 LLM 進行產品推薦，幫助銷售人員快速了解用戶偏好及準確的個人化推薦。
GenAlus	持續進行 RAG/Assistant/ 檢索快取等功能優化及進階功能研發，以提升回答精準度及因應不同之應用。
品牌電商代運營服務	擴大各通路與供應商合作範圍，透過 AI 與自動化技術提升營運效率與品質。
MyCharge 充電站營運管理平台	建置能源管理系統，提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
虛擬資產管理系統	建立虛擬資產管理系統，實現加密貨幣買賣、資產安全管控並強化系統合規性設計。
大哥付你分期	(1) 建立 QRCode 線下支付功能，拓展多元化的使用場景。 (2) 建立折價券行銷機制，發放優惠券促進商家與平台的深度合作。
OP 開市網	(1) 科技服務平台整合服務並建立 e-Commerce 平台。 (2) 推出開店包 APP，提供更專業、客製化的服務體驗。
M+/M+ Meet	提供 M+ 桌面版 VoIP 通話功能、開發 M+ App 支援 TAI-PBX 通話，擴充 EIM 及會議功能。
智慧家庭	以 Matter 標準持續發展，導入 AI 等智慧家庭全新科技，整合第三方合作，提供社區居家等多元應用。
以數據驅動的 RMN 廣告系統：構建智能投放與用戶體驗的新型廣告生態	本年度創新研發建置「以數據驅動的 RMN 廣告系統：構建智能投放與用戶體驗的新型廣告生態」，旨在提升 momo RMN 平台之成熟度與易用性，讓品牌投放更聰明、成效更清楚；同時擴大平台服務覆蓋，讓不同規模商家皆能參與，進一步拓展平台廣告營收，並持續強化本公司在電商與數位廣告領域的領先地位。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個人用戶事業群

#### (一)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電動車充電樁建置，擴大 MyCharge 充電服務網絡，切入綠能市場經營。
2. 擴大一站式全套體驗商品類型 (OP 響樂生活套裝)，洽談獨家裝置包含最新 AI 眼鏡搭配 AI Plus 服務、手遊 /VR 遊戲機、電子書閱讀器及其他科技產品，創造多螢生活響樂專案的吸引力；以 Matter 串聯跨品牌 IoT 產品打造更多元的智慧家庭套裝，驅動用戶選擇更高資費，強化客戶黏著度。
3. 深化與 momo 購物網之資源整合，以創造 5G 銷售優勢；透過獨門「mo 幣多」專案加深用戶與 momo 之連結，並提供多元 mo 幣折扣服務以擴大生態圈。另針對已於 momo 購物網穩定消費之用戶，推出「mo 幣多 Plus」專案，透過贈送 moPro Plus 服務使其能享有更多優惠與消費回饋。

## (二)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深化 MyCharge 發展：結合電信科技、大數據分析技術推出多元充電解決方案，並串聯智慧停車 USPACE，打造「停車 + 充電 + 支付」一站式服務，深化智慧移動網的布局。
2. 成為智慧家庭領導品牌：台灣大哥大智慧家庭品牌為滿足用戶於產品、服務、通路三大面向需求，整合網路環境、智慧家電 / 裝置、數據與服務，並拓展家用儲能及智慧家庭 APP 的 AI 應用提供完整家戶智慧化服務，同步更積極成為打造智慧宅之核心合作夥伴品牌。
3. 導入多元 eSIM 平台系統：以利長期穩定發展智慧汽車、智慧穿戴及純 eSIM 智慧型手機等 eSIM 的應用與合作。
4. 深耕 AI 底層技術應用：持續深化 AI 作為數位服務之關鍵底層能力，聚焦身分驗證、安全防護與產業應用。在信任與資安面向，結合 AI 技術與數位身分驗證，發展 AI 語音核身與「反詐戰警」等應用，範疇涵蓋語音、簡訊、圖文與偽基站偵測，藉此強化行動門號資料守護與服務安全性。

## 企業用戶事業群

### (一)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運用集團旗下凱擘與有線電視系統資源，擴大服務涵蓋區域與網路韌性，提供更完整的高速網路基礎與多網整合服務。
2. 整合 5G 生態圈夥伴，針對製造、零售、醫療、金融、政府等領域，開發符合產業場域需求之多元 5G 垂直整合解決方案。
3. 立基於電信本業優勢，規劃 AIDC 等基礎設施，提供高效能算力服務，滿足企業對 AI 與高密度運算需求。
4. 立基內部需求並經自身場域驗證，整合 ASR(Automatic Speech Recognition)、及 TTS(Text-To-Speech) 等技術，串接 GenAIus 智慧大腦，輸出成熟之 AI 解決方案。
5. 攜手生態圈夥伴發展多元雲端服務，滿足企業在「上雲、用雲、管雲、護雲」各階段之需求。
6. 打造企業資安服務，提供由內而外的多重保護，並規劃事前演練、即時應變與組織韌性相關資安服務，賦能企業提升數位韌性。
7. 發展企業永續維運解決方案，範疇涵蓋碳盤查、能源管理及智慧大樓應用等，持續深耕品牌 ESG 發展。
8. 優化客戶、產品及銷售資訊之 e 化資料庫系統，透過數據整合提高營運效率並改善客戶體驗。

### (二)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貫徹「Telco + Tech」策略，整合策略夥伴資源，開發多元垂直整合解決方案，提升企業營運效率，搶佔資通訊市場商機，並加速拓展東南亞等海外市場布局。
2. 積極拓展雲端商機，加速多元場域 AI 應用發展，協助企業客戶全面數位轉型。
3. 結合電信級網路防護能力、資安專業服務與演練型解決方案，持續深化企業資安服務價值，強化企業資安韌性。
4. 深化碳盤查、能源轉型等企業淨零解決方案，並展開綠電應用布局，助力企業落實能源轉型及永續價值。
5. 透過企業戰略結盟發揮資源綜效，打造全方位 ICT 整合解決方案。

## 家計用戶事業群

### (一)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優化基礎網路建設、增加高畫質數位電視節目及隨選影音內容，結合集團資源開發用戶。
2. 規劃 1G 以上的超高速光纖上網，提升寬頻服務及高畫質數位電視的滲透率，並持續擴大高頻寬用戶數的占比。
3. 與知名資安公司趨勢科技合作，導入網路防護及家長守護等應用服務。

### (二)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整合高畫質數位內容、多元終端裝置、高速光纖上網及雲端科技，推出創新及豐富的數位電視增值服務，讓家庭及個人用戶能真正享受從手機、電腦、平板電腦到電視，多螢一雲數位匯流服務的便利，引領家庭用戶朝智慧家庭邁進。

## 零售業務

### (一)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電子商務**：將持續強化差異化服務，透過巨量資料與 AI 技術，精準推動個人化商品推薦，提升消費體驗。藉由導購與分潤機制，擴大社群行銷效益，並深化與品牌商的合作，實現線上線下消費權益整合。同時持續拓展品類規模，吸引多元客群，發揮通路與品牌的最大綜效。  
平台將擴大與供應商的合作模式，推動「mo 店+」打造集市效應，促進共榮發展。此外，將積極運用零售媒體廣告工具，強化流量變現與精準廣告投放，提供更個人化的購物體驗。
2. **電視購物**：擴大導入海外自營特色商品，深耕直播業務與會員經營，並透過與購物網商品及供應商整合，強化通路競爭優勢。

### (二)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電子商務**：將以大數據與 AI 為核心，推動多元行銷策略，持續優化搜尋引擎與推薦演算法，並強化短鏈物流布局，提升配送效率。同時，將專注於流量效能提升、產品功能升級，以及 UX (User Experience) / UI (User Interface) 的精進打造卓越的購物體驗。透過創新營運模式與智慧化技術，鞏固市場領導地位，並持續擴大產業市占率，確立長期競爭優勢。
2. **電視購物**：積極拓展海外電視購物市場，促使熱銷商品跨國互相導入與輸出；並善用集團內多通路之行銷資源，強化行動及雲端多元服務創新，創造更高經營效益。

## 參、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個人用戶事業群

##### (一) 公司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服務範圍涵蓋台灣本島和金門、馬祖等離島地區及國際漫遊服務。

##### (二) 市場供需狀況分析與成長性

截至 114 年 12 月，台灣行動門號普及率已達 121.5%。雖市場高度飽和，惟隨 5G 應用崛起，物聯網、寬頻、穿戴裝置、家庭智慧裝置等需求與日俱增，未來市場成長可期。伴隨 AI 應用、智慧能源與純 eSIM 裝置等新型態服務逐步發展，市場成長動能已由單一通訊服務延伸至多元數位與生活應用場域。

##### (三) 競爭利基

###### 1. 集團資源綜效

集結「電信、有線電視、電子商務」等集團資源策略合作，以交叉銷售方式擴增客群，放大用戶使用場域並建立共榮生態圈，深化用戶黏著度。

###### 2. 多元創新服務

針對用戶潛在需求與使用情境推出各式服務，如多元 OTT 影音、雲端 / 線上遊戲、電信結合電商消費回饋及充電營運服務，並依用戶需求包裝各類科技服務裝置 / 商品，提升有感價值與品牌差異性，並逐步朝平台化與跨場域整合發展，強化差異化競爭優勢。

##### (四)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1) 5G 應用服務多元，將推動各種增值服務興起並提升營收。
- (2) 一站式全套體驗服務解決用戶痛點提升品牌價值。
- (3) 智慧家庭與高齡化社會，推升相關需求與商機，如居家安全及聽損年輕化。
- (4) 電動車銷量逐年提升，帶動充電營運服務需求。

###### 2. 不利因素

- (1) 用戶對於智慧家庭認知度不高，涉入程度低，所需要技術知識門檻較高。
- (2) 國內物聯網相關產品製作成本仍偏高，較難符合用戶願付價格之期待。
- (3) 電動車與充電樁的成長不成比例且家用充電樁設置昂貴且耗時，更多公共充電營運商加入，市場競爭增加。

###### 3. 因應對策

- (1) 廣納國內外智慧家電品牌，協助升級產品為 IoT，共同發展智慧家庭市場。

- (2) 透過集團合作，持續吸引智慧家庭潛在用戶，以交叉銷售方式並從顧問諮詢、後續安裝、售後保固，提供一站式客製化服務，吸引用戶升級為智慧家庭。
- (3) 與智慧停車策略夥伴合作提供「停車＋充電」，提供車主便利的充電環境及最佳充電體驗，同時透過數據選址建置電動車熱點場域，建立有獲利效益場站。

## **企業用戶事業群**

### **(一) 公司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在國際產品部分，截至 114 年底，國際電話可達 239 個國家，國際漫遊範圍涵蓋 GSM 212 國 397 網、3G 182 國 341 網、4G 131 國 243 網及 5G 77 國 147 網。

### **(二) 市場供需狀況分析與成長性**

根據 114 年 CIO 大調查顯示，企業 IT 採購項目仍以資安防護為首，其次為基礎架構現代化及 AI；此外，IDC 亦預測至 117 年，全球在 AI 解決方案上的科技支出將突破六千億美元。隨著 AI 代理 (AI Agents) 與邊緣運算技術興起，企業將更聚焦於 AI 驅動的產品與數據基礎設施投資。

### **(三) 競爭利基**

1. **優質服務品牌形象與顧客關係**：企業用戶事業群品牌「台灣大哥大企業服務」，承襲「台灣大哥大」品牌優良聲譽，並整合逾 300 家以上生態圈夥伴及精誠資訊、台智雲及萬里雲等策略夥伴，提供企業客戶量身訂製、一站購足的整合式解決方案，透過協助客戶創造最大效益，深獲各產業用戶肯定。
2. **專業管理與後勤支援**：本公司擁有經驗豐富的資深顧問團隊，並憑藉廣大的集團資源，於售前、售中、售後提供全方位專業交付及服務；此外，本公司 Data Center 雲端機房為國內首座取得 Uptime Tier III 三階段認證的高階基礎建設，確保服務具備國際級的可靠性與穩定度。
3. **產業生態系夥伴資源**：憑藉電信通訊網路的領先優勢，能有效整合精誠資訊、凱擘等合作夥伴資源，開發符合客戶產業需求之解決方案，協助企業用戶實現數位轉型與創新應用。

### **(四)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1) AI 興起加速企業轉型，台灣大擁有電信通訊網路基礎建設優勢，透過整合生態圈夥伴資源，發展 5G 垂直應用和 5G 專頻專網服務，並加強商用車市場推廣與 IoT 平台新服務開發，提供企業客戶多元創新解決方案。
- (2) 攜手策略夥伴提供企業 AI 算力及雲端解決方案，並持續研發 AI 應用，賦能企業營運，搶佔 AI 商機。
- (3) 資策會預測 115 年十大科技趨勢指出，台灣資訊服務產業年營收將上看 7,200 億元，並預期 116 年資安產值將成長至 749 億元，顯示 AI 將強力帶動資安及資服市場成長潛力；本公司已積極投入 AI 研發，深耕語音辨識、企業 AI 智庫等技術延伸之解決方案。
- (4) 台灣大亦積極投入研發資安服務，並聯合其他產官學研單位，建立反詐生態系，由內而外提供多重資安保護、賦能企業提升數位韌性。

- (5) 淨零轉型、ESG 與落實數位轉型的重要性攀升，本公司已積極投入永續業務發展，除提供 Uptime Tier III 三階段認證的高階綠能雲端機房，以及整合最新液冷散熱技術，最佳化 PUE 可降至 1.2 的 AIDC，同時具備完善 ESG、碳盤查及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有利搶佔市場先機。
- (6) 企業混合辦公所需之即時通訊協作平台已成常態，台灣大自研企業通訊整合服務「M+」系列，提供各型企業客戶與政府部會打造高規格的即時通訊協作產品，更具備支援地端部署與 AI 應用整合能力。
- (7) 提供多元訂閱制方案，減輕企業客戶一次性資金成本壓力，助力企業主降本增效、無痛轉型。

## 2. 不利因素

- (1) 現今行動上網普及，傳統通訊服務 IP 化，侵蝕既有電信業務，市話服務持續衰退，快速被網際網路電話取代。
- (2) 中華電信仍具備固網服務與規模優勢，且企業用戶市場呈現跨界化與異質化，更加劇競爭壓力。
- (3) 電信市場成長趨緩，業者積極由傳統電信商轉型為資通訊服務提供者，以致 ICT 解決方案與加值服務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 3. 因應對策

持續追求創新，積極開發跨領域結盟機會，攜手精誠資訊、凱擘等各領域合作夥伴打造產業垂直整合解決方案，展開「6C 策略」，包括數位基礎建設服務 (Connectivity)、雲與算力服務 (Cloud & Computing)、解決方案 & AI 服務 (Client Solutions & AI)、資安服務 (Cybersecurity)、能源管理服務 (Carbon & Energy Service)，以及託管服務 (Consulting & Managed Service)，攜手客戶於數位轉型浪潮下產業升級，加深客戶黏著度。同時，持續評估具備戰略綜效之生態圈夥伴，透過策略投資或深度資源整合，強化水平與垂直領域之布局。

## 家計用戶事業群

### (一) 公司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產品服務主要銷售市場區域為新北市新莊區 / 汐止區、宜蘭縣全區、高雄市鳳山區等。

### (二) 市場供需狀況分析與成長性

1. 有線電視：政府機構統計公告之有線電視普及率近五成 (約 43.4%)，加上收看有線電視為民生重要休閒活動，受經濟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但受跨區經營、MOD 與 OTT 競爭影響，造成市場價格波動。
2. 高畫質數位節目及高速光纖上網：受惠於豐富的高畫質頻道內容、穩定的訊號品質、多元的收視方式及網路影音服務及社群媒體的快速發展，需求將持續成長。

### (三) 競爭利基

1. 擁有高速寬頻網路、Wi-Fi 6 上網傳輸優勢。
2. 最豐富的數位加值服務，帶動數位電視的成長。
3. 具有雄厚的集團資源與創新數位匯流產品服務。

### (四)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1) 高頻寬上網成為主流需求。

- (2) 大螢幕觀看影音需求增加，家庭數位匯流日益重要。
- (3) 以智慧家庭應用為基礎，領先業界推出 Android Box 開放平台、智慧社區等全面性服務。

## 2. 不利因素

- (1) 雖跨區經營競爭力道趨緩，用戶流失風險仍存在。
- (2) OTT 平台崛起、非法機上盒氾濫等大環境因素，導致產業經營不易。

## 3. 因應對策

- (1) 持續觀察目前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現況及全球產業發展前景，提供豐富數位頻道及聯網電視內容。
- (2) 依市場需求領先推出 Android Box 開放平台、1G+Wi-Fi 6 光纖上網後，再於 Android Box 新上架智慧家庭等服務。

## 零售業務

### (一) 公司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主要經營電子商務及電視購物服務，產品服務主要銷售市場為台灣。

### (二) 市場供需狀況分析與成長性

隨著零售型態快速演進，行動裝置與數位平台驅動的電子商務市場持續保持高成長，滲透率不斷提升。

### (三) 競爭利基

1. momo 擁有國內最大規模的電子商務平台，並持續擴大市場領先地位，具備強大的商品議價能力與穩固的流量基礎，有助於吸引一線品牌與供應商進駐，進一步提升商品品項的廣度與品質。
2. momo 購物台深耕市場多年，建立優質品牌形象，不僅增強消費者購物信心，也提升品牌授權合作意願，藉此擴展商品多樣性與差異化，強化競爭力。
3. 充份運用集團資源，在數位匯流、行動平台建置、行動支付、智慧倉儲與 AI 技術導入等領域具備強大優勢，布局零售媒體廣告、個人化推薦與智慧物流，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 (四)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台灣線上購物人口比例持續攀升，數位消費習慣已深植日常生活，推動電子商務市場穩健成長。與電商市場較發達的國家相比，台灣網購滲透率仍具提升空間，未來成長潛力可期。此外，物流技術進步與支付工具普及，亦為電商產業擴張提供有利條件。

#### 2. 不利因素

電子商務市場競爭激烈，商品替代性與同質性高，導致價格壓力加劇並壓縮毛利空間。此外，隨著銷售規模擴大，商品品質控管與食品安全風險管理的重要性顯著提升，若未能有效監管，將影響品牌信任與消費者滿意度。

### 3. 因應對策

- (1) momo 擁有完整的供應商體系及專業商品開發團隊，延長商品銷售週期、提升銷售量，亦能與同業形成差異化，強化競爭優勢。
- (2) 持續優化行動購物 APP 之使用者體驗，深耕行動購物市場，並透過「限時搶購」、「線上直播」等互動功能，主動推送優惠訊息，結合即時性與便利性，提升消費者購買頻率。
- (3) 設立專職品管團隊，針對新進供應商進行訪廠與委外檢驗，降低食品安全之風險、並過濾爭議性商品，確保商品合規。透過明確責任切割機制，保障消費者權益，建立安心購物環境。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一)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係提供行動電信服務、固定通信服務、數位有線電視、寬頻上網服務、資通訊整合服務、電子商務及電視購物服務。

(二) 產製過程：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集團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 (一)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5,921,981	11	非關係人	A 公司	17,144,657	12	非關係人
	其他	124,462,594	89		其他	121,011,555	88	
	進貨淨額	140,384,575	100		進貨淨額	138,156,212	100	

### (二)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 10%。

### (三) 增減變動原因

主係因應業務發展及市場需求，分別向不同廠商進貨手機，致產生變動。

## 肆、人力資源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645	10,578	10,634
	本公司	4,527	4,554	4,565
學歷分布比例	博士	0.16%	0.16%	0.15%
	碩士	12.76%	13.08%	13.06%
	大學	62.32%	62.06%	62.12%
	大專	12.45%	12.21%	12.17%
	高中以下	12.31%	12.49%	12.50%
平均年歲		39.49	40.29	40.18
平均服務年資		8.76	9.10	9.15

## 伍、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

無。

### 二、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將可能發生違反各類環境法規之風險，納入日常營運管理系統與機制中，並採預防管理原則，積極瞭解政府各項環保相關政策與法令草案，以提前採取因應措施。目前沒有發生污染環境，產生重大相關賠償、處分等支出。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環境責任之實踐，持續推動綠色採購、綠色機房建置、基地台與機房節能、門市及辦公室節水、無紙化與節能減碳，以及廢纜線與廢電池回收等多元環保措施；並於全台門市推行舊機換新、廢手機回收、鼓勵用戶採用電子帳單，並推出「台灣大認證盒裝二手機」方案，同時主導制定適用全產業共循標準的《行動電話回收及循環服務》指引，另自 112 年起推動次世代門市，導入電子螢幕、電子價格牌及各項無紙化措施，深化低碳營運。

## 陸、勞資關係

### 一、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 (一) 落實分層負責

1. 授權準則及核決權限表：加速作業流程，並加強分層負責管理，以有效規範各職級之工作權限。
2. 職務授權及代理人管理辦法：實施逐級授權體制，以確保各項業務正常運作。
3. 組織暨職級職稱管理辦法：配合組織發展需求，建立合理化之職級職稱及組織管理制度，以提供員工適當的職涯發展藍圖。

#### (二) 訂定工作規則

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促進全員同心協力，共謀開展公司業務，並樹立現代化經營管理制度。

#### (三) 劃分各部門工作職掌

依據主要部門功能別，明確規範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以落實各單位專業分工，強化公司之核心競爭力。

#### (四) 明訂獎懲辦法

為及時獎勵具特殊貢獻之員工或避免員工個人行為對公司造成損害，於工作規則中明訂相關獎懲規定。

#### (五) 執行員工績效管理辦法

主管針對員工工作表現，給予適當回饋及協助，並據以規劃部屬未來發展計畫。

#### (六) 實施出勤暨請假管理辦法

為建立良好紀律以提高工作品質，並使員工出勤及請假作業有所遵循，訂定完善且健全之考勤制度。

#### (七) 施行營業秘密維護辦法

為確保商業利益與提升公司競爭能力，員工對於公司業務機密有嚴守保密之義務，以避免造成公司利益或商譽損害，員工須簽訂保密暨智慧財產權保護切結書及聘僱契約，公司並提供相關教育訓練及訊息，以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概念。

#### (八) 防治性騷擾與處理措施

為防治性騷擾及確保性別工作平權，除於工作規則中明訂相關規範，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法令暨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 (九) 道德行為準則

為了導引本公司及關係企業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之行為使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 二、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一) 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員工及眷屬免費團體保險。

(二) 實施員工持股信託制度。

(三) 本公司已成立「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持續推動集團員工福利事業，以提升員工生活素質、促進身心健康，包括社團活動、員工旅遊、親子日，及員工進修、子女教育、婚喪喜慶、購物補助、強身健體補助、團險自費加保補助、健檢補助等各項補助。

(四) 公司提供高額話費補貼、員購優惠、生育津貼、育兒津貼，優於法令規定之產假、病假及喪假、給薪志工假，彈性上下班及居家工作常規制度等措施。

## 三、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 (一) 員工訓練支出、人次、時數

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員工訓練支出總計新臺幣 30,183,760 元，總計受訓 501,464 人次，總時數 577,141 小時。

### (二)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包括公司簡介、品牌、組織、電信市場、新創服務、內部網路系統介紹、職業安全衛生、資訊安全訓練、學習發展途徑介紹等內容。

### (三) 共同職能發展

以員工共同性職能為主，如自我管理與工作管理、問題分析與解決技巧、創意思考、溝通與互動表達、專案管理、道德行為準則、學習成長讀書會、產業趨勢、人文關懷電影院、超人計劃實戰工作坊、生成式 AI 工作坊等。

### (四) 主管人員階層別訓練

分為基層主管、中階主管及高階經理人訓練；訓練重點包括績效管理、領導統御、策略規劃、創新思維、團隊發展、組織發展能力等課程及公司治理講座。

### (五) 專業知識提升

每年依專業需求安排員工參與資訊、稽核、人資、行銷、採購、勞安、財會、電信技術等課程，以提升公司技術層次、引進創新概念、開發新產品、提升管理效能等。

#### (六) 獎助學金辦法

為培養電信、數位與管理專才，以提升整體產業實力，制定「獎助學金辦法」，依指定之國內外院校，推薦員工申請在職進修獎助學金。

#### (七) 教育訓練補助

每年提供補助額度，讓同仁自由選擇與其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將自身能力發展與興趣相結合。

### 四、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一) 退休金舊制

依法制定員工退休金辦法外，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年委請精算師提出精算評估報告，計算員工退休金給付義務，目前每月依員工薪資提撥 2% 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至 115 年 1 月累計金額約 838,406 仟元。

#### (二) 退休金新制

94 年 7 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每月依員工投保等級提撥 6% 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114 年度提撥 208,285 仟元。

#### (三) 退休條件

除符合勞動基準法自請及強制退休條件外，另訂有優惠退休條件，於本公司服務 5 年以上，且年齡加工作年資大於等於 65，經董事長核准後即可提前辦理退休。

### 五、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台灣大哥大有效控制作業活動所產生的危害因素，建構並提升安全文化、落實自主管理，並以降低職業安全衛生衝擊為目標，我們承諾：

- (一) **恪遵法規**：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及國際標準相關規範要求，並定期審視合宜性。
- (二) **控制風險**：鑑別工作潛在危害風險，消除危害及降低職業安全風險。
- (三) **諮詢溝通**：強化全員認知並邀請員工或代表參與諮詢及溝通，善盡個人安全衛生責任。
- (四) **友善環境**：提供安全健康工作條件，預防職業傷害及保障健康。
- (五) **持續績效**：透過管理系統運作定期稽核，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
- (六) **持續改善**：決定優先推動之面向及行動方案，設立量化目標並定期追蹤指標。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之規範及文件，均揭示於企業網站上，提供每位員工隨時參閱。主要執行措施內容摘要如下：

- (一) 總公司已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2018) 認證 (效期自 112 年 11 月 11 日至 115 年 11 月 11 日), 秉持持續改善的精神, 落實員工安全衛生的管理, 以降低整體安全衛生風險。
- (二) 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 依法令規定設置全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並執行工作環境檢查、員工安全衛生訓練等任務。
- (三) 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每三個月召開會議, 規劃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及自動檢查計畫之落實追蹤, 並審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範及改善事項。
- (四) 設置全職的職業護理專業人員, 規劃員工健康管理事項, 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異常者追蹤管理, 定期辦理健康教育訓練及員工健康促進活動。
- (五) 於各辦公處所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 (AED) 急救設備並配置合乎數量之急救人員。
- (六) 每半年辦理消防訓練及機房防汛演習, 以降低員工及財產之火災及天災風險。
- (七) 於主要機房及辦公區均設置門禁刷卡及保全系統, 以確保公司人員及財產安全。

## 六、勞資之間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公司本著勞資一體, 合作雙贏的信念, 遵照勞基法及相關法令, 尊重員工, 重視員工福利及待遇, 在勞資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與協調原則下, 建立極為和諧的勞資關係。每季舉辦總經理與員工座談會及勞資會議, 設立多元溝通管道, 促進勞資雙方意見溝通。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公司歷來勞資關係和諧, 無重大勞資爭議事件。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因工作傷亡之失能災害件數、頻率及嚴重率

114 年職災案件 3 件 (註 1)。多為不安全的行為所致, 將持續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提升同仁安全意識、修訂安全規範及環境安全改善, 以降低發生率。

年度	114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
失能災害件數	3	0
失能傷害頻率 (註 2)	0.38	0
失能傷害嚴重率 (註 3)	7	0

註 1: 依勞動部公佈之重要失能傷害統計指標, 統計數字不含職場外之交通意外事故。

註 2: 失能傷害頻率 (Disabling Injury Frequency Rate, FR) =  $\frac{\text{失能傷害次數 (人次)} \times 10^6}{\text{總經歷工時}}$   
【每百萬工時中, 發生失能傷害的總人次】

註 3: 失能傷害嚴重率 Disabling Injury Severity Rate, SR) =  $\frac{\text{總損失日數} \times 10^6}{\text{總經歷工時}}$   
【每百萬工時中, 發生失能傷害的總損失日數】

## 柒、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依據現行風險管理架構暨運作機制，以董事會為最高決策機制，將資通安全風險納入個資及資通安全管理政策，由總經理兼任資通安全長，率領第一級控管機制，設置資通訊暨個資安全管理處，負責督導及審查資通安全執行、監督及管理事宜；另設置第二級控管機制資通訊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負責督導、審查個資及資通安全管理制度所有事宜。

#### (二) 公司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設立資通訊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其成員包含總經理或指定之代理人之主任委員一名與各營運功能面委員數十名，邀請獨立董事列席，每季開會一次，必要時召開臨時會；另依法設置資通安全專責主管及人員十餘員，執行個資及資通安全管理制度所有事宜。

#### (三) 資通安全政策

已訂定並定期（每年）審查資通安全政策，以維護公司業務之永續經營，強化資通安全管理制度，確保資通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期有效及合理地降低企業營運風險。政策內容涵蓋政策目標、資訊安全管理範疇、資訊安全稽核與評估及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與升級機制等。

#### (四) 具體管理方案

採用以下四大管理方案，落實資通安全維護，以降低資安事件衝擊：

1. 對外防駭客：建置入侵防禦、網路區隔、防火牆、網頁防火牆，加入資通安全分享與分析平臺 C-ISAC(通訊傳播領域 - 資安訊息分析分享中心，Communication - Information Sharing and Analysis Center) 等聯防組織。
2. 對內防洩漏：辦理資料外洩防護偵測與缺口補強等。
3. 系統規劃建置：納入系統開發安全規範，執行程式碼掃描等。
4. 維運監控：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檢核與分析系統紀錄，發現異常狀況即時通報與追蹤處理。

(五)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於建設整體經費中分配資通安全預算一定比例。

(六) 維持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取得認證，現行證書有效期自 113 年 11 月 14 日至 115 年 9 月 13 日，預計 115 年 7 月辦理三年重審，延長證書有效期至 118 年 9 月 13 日。

相關政策與執行請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閱：詳見關於我們 > 永續 ESG > 誠信經營 > 個資安全及隱私保護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esg/personalDataProtection.html>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故無因此遭受損失與影響，將持續推動資通安全作業，以為預防措施。

### 捌、重要契約

115年1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114.02.01~116.01.31	長期借款 40 億	保密條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114.04.14~116.04.14	長期借款 70 億	保密條款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08.30~116.08.29	長期借款 10 億	保密條款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12.26~116.12.25	長期借款 30 億	保密條款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08.30~116.08.29	長期借款 10 億	保密條款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8.30~116.08.29	長期借款 10 億	保密條款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1.31~116.01.30	長期借款 20 億	保密條款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9~115.12.28	長期借款 20 億	保密條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1.22~117.01.21	長期借款 10 億	保密條款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2.27~117.02.26	長期借款 5 億	保密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12.13~117.12.12	聯合授信 150 億	保密條款
策略聯盟	Bridge 聯盟	93.11.03~ 迄今	加入 Bridge 聯盟	保密條款
採購	滄妙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114.02.27~ 迄今	電力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美商蘋果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4.06.01~117.05.31	iPhone 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112.11.01~115.10.30	iPad 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103.11.01~ 迄今	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香港尚域投資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6.12.19~ 迄今	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股份認購合約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6.13	股份認購合約	保密條款
	PACM CPT Media Limited	114.10.22	股份認購合約	保密條款
	WeMo (Cayman) Corp	114.08.07	股份認購合約	保密條款
<b>關係企業</b>				
採購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112.10.01~115.03.31	配送用紙箱採購契約	保密條款
	順強紙器股份有限公司	112.10.01~115.03.31	配送用紙箱採購契約	保密條款
	台灣大福高科技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分公司	113.05.01~118.12.31	自動倉儲設備採購契約	保密條款
承攬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05.05~ 迄今	南區儲配運輸物流中心新建工程	保密條款
租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2.08.01~117.07.31	momo 總公司大樓租約	保密條款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4.08.08~ 迄今	由出租人興建倉庫後供使用	保密條款
	榮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8~122.05.31	由出租人興建倉庫後供使用	保密條款
	湧銷開發有限公司	111.01.28~121.07.31	由出租人興建倉庫後供使用	保密條款



# 財務狀況 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壹、財務狀況

### 一、最近二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者 )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償還公司債及短期借款所致。

####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642,472	42,718,185	(1,924,287)	(4.31)
投資		12,932,587	12,473,145	(459,442)	(3.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800,440	50,606,383	(1,194,057)	(2.31)
無形資產		105,444,923	99,522,248	(5,922,675)	(5.62)
其他資產		26,606,743	29,339,606	2,732,863	10.27
資產總額		241,427,165	234,659,567	(6,767,598)	(2.80)
流動負債		81,770,747	62,165,983	(19,604,764)	(23.98)
非流動負債		65,728,024	77,944,336	12,216,312	18.59
負債總額		147,498,771	140,110,319	(7,388,452)	(5.01)
股本		37,232,618	37,232,618	—	—
資本公積		29,337,376	29,032,105	(305,271)	(1.04)
保留盈餘		48,683,292	50,559,034	1,875,742	3.85
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		(29,852,926)	(30,683,900)	(830,974)	2.78
非控制權益		8,528,034	8,409,391	(118,643)	(1.39)
權益總額		93,928,394	94,549,248	620,854	0.66

## 二、最近二年度母公司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者)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償還公司債及短期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622,001	25,348,209	726,208	2.95
投資		57,804,132	57,370,236	(433,896)	(0.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20,635	28,176,965	(2,343,670)	(7.68)
無形資產		86,340,267	80,726,194	(5,614,073)	(6.50)
其他資產		21,682,909	22,428,557	745,648	3.44
資產總額		220,969,944	214,050,161	(6,919,783)	(3.13)
流動負債		76,223,502	58,230,905	(17,992,597)	(23.61)
非流動負債		59,346,082	69,679,399	10,333,317	17.41
負債總額		135,569,584	127,910,304	(7,659,280)	(5.65)
股本		37,232,618	37,232,618	—	—
資本公積		29,337,376	29,032,105	(305,271)	(1.04)
保留盈餘		48,683,292	50,559,034	1,875,742	3.85
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		(29,852,926)	(30,683,900)	(830,974)	2.78
權益總額		85,400,360	86,139,857	739,497	0.87

##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

無重大影響。

## 四、未來因應計劃

不適用。

## 貳、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母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營業外淨支出增加：主係股利收入減少。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子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99,373,905	198,764,583	(609,322)	(0.31)
營業成本		159,678,771	157,808,811	(1,869,960)	(1.17)
營業毛利		39,695,134	40,955,772	1,260,638	3.18
營業費用		20,647,015	20,890,698	243,683	1.18
營業利益		20,250,476	21,450,084	1,199,608	5.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8,436)	(1,507,232)	(788,796)	109.79
稅前淨利		19,532,040	19,942,852	410,812	2.10
本年度淨利		15,795,545	16,206,169	410,624	2.60

### 二、最近二年度母公司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網路整併營運效率提升所致。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公司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80,290,867	82,121,303	1,830,436	2.28
營業成本		59,390,803	59,515,053	124,250	0.21
營業毛利		20,900,064	22,606,250	1,706,186	8.16
營業費用		12,984,221	12,904,106	(80,115)	(0.62)
營業利益		8,974,381	10,920,411	1,946,030	21.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73,101	5,326,072	(947,029)	(15.10)
稅前淨利		15,247,482	16,246,483	999,001	6.55
本年度淨利		13,816,716	14,437,394	620,678	4.49

###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電信業者從 5 家變成 3 家，業者更將著重客戶黏著度提升。將透過 5G 專案獨門方案，並結合集團資源提高合作綜效，進增加營收。同時，隨 AI 應用、智慧能源與 eSIM 等新型態服務逐步發展，相關新創業務發展將成為中長期營收成長之重要根基，有助於分散單一通訊服務成長趨緩之影響，強化整體財務結構韌性。

## 參、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 113 年投資精誠資訊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償還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045,112	37,501,271	1,456,159	4.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97,978)	(11,152,764)	3,745,214	(25.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445,825)	(29,732,083)	(7,286,258)	32.46
匯率影響數		109	3,131	3,022	2,772.48
本年度現金減少		(1,298,582)	(3,380,445)	(2,081,863)	160.32

### 二、最近年度母公司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 113 年投資精誠資訊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償還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114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893,239	24,958,357	3,065,118	1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78,461)	(190,297)	2,988,164	(94.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20,838)	(25,141,675)	(6,820,837)	37.23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393,940	(373,615)	(767,555)	NM

###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不適用。

#### 四、未來一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 (一) 營業活動：預計 115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大致維持穩定。
- (二) 投資活動：主係支付網路建設產生之現金流出。
- (三) 籌資活動：主係發放股利之現金流出。

未來一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8,565,239	38,299,246	38,245,042	8,619,443	-	-

#### 五、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不適用。

####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由於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暨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以達成鞏固與延伸現有核心業務、拓展新業務及發揮經營綜效為目標。114 年合併基礎下採用權益法的轉投資利益為新臺幣 127,558 仟元，主係部分轉投資事業營運逐步展現成果，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 陸、風險事項及評估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一) 利率波動

本公司為降低利率波動風險，現有負債部分透過與金融機構簽訂中期授信合約及發行中長期公司債，以鎖定中長期利率，因此利率變動對於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 (二) 匯率變動

本公司少部份支出以歐元或美元方式支付，為了避免匯率波動影響，以保守原則購入現匯來進行避險。

#### (三) 通貨膨脹

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營運狀況，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受到重大影響。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一)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等投資

無。

#### (二)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

本公司嚴謹制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據此程序辦理。

#### (三) 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一) 未來主要研發計畫

計畫名稱	計劃說明
基於 AI 之 6G 新型態影片流量建模與基地台資源分配演算法設計	針對 6G 新型態影片的傳輸需求，建立具代表性的影片流量模型，並設計一套基於 AI 的基地台資源分配演算法，以動態調整頻譜與功率分配，提高影片傳輸效率與網路穩定度。亦利用無人機 (UAV, Unmanned Aerial Vehicle) 作為中繼節點，進行 6G 新型態影片傳輸實測，評估系統在不同影片型態及通道環境下的效能表現。期望藉由流量模型與 AI 演算法的結合，提供一個能有效支援沉浸式影片傳輸的 6G 行動網路資源管理解決方案。
AI 語音質檢	整合自主研發 AI 語音辨識技術，實現全面性通話品質檢核，進一步提升服務品質。

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AI 智慧電銷	發展擬真語音技術，透過 AI 機器人進行外撥，提升電銷商機轉化效益。
TAI PBX 智慧通訊	研發智慧交換機系統，提供能快速整合 AI 技術的企業總機與客服中心。
門市智慧語音質檢	自行研發並整合 AI 語音辨識技術的門市錄音系統，實現全面的服務品質檢核。
反詐戰警	持續迭代 AI 影像辨識技術，精準偵測新型態的偽冒行為，建構全方位的數位安全防護網。
萬能大麥	建置智慧推薦系統，結合數據分析，提升作業效能並優化整體服務流程。
GenAI 企業智庫	建構新一代 Agentic AI 技術框架，持續深化理解與學習能力，提升多元複雜任務代理執行能力。
智慧網路風險偵測	透過 AI 技術研發網路預測監控系統，能精準識別通訊設備異常徵兆，強化電信網路韌性。
大哥付你分期	建置跨境分期支付系統並整合多重身分驗證與安全防護機制，建構更受信賴的數位金融服務。
OP 開市網	自行研發行動商務通訊技術並實現虛實通路整合，協助企業快速完成營運端的數位轉型。
M+ / M+ Meet	建構智慧語音整合方案，升級使用者體驗與系統效能，增強企業團隊協作、遠距互動功能與數位信任環境。
MyCharge 充電站營運管理平台	建構標準化跨平台充電漫遊與整合機制，降低各服務提供商對接成本，加速充電服務生態系擴展。
員工超級助理	研發新 AI 代理架構，提供更多元化之數位助理與優化使用者體驗，提升企業員工生產力。
台灣大虛擬資產交易所	研發受信任的數位資產交易平台，滿足多元化的資產配置需求。
品牌電商代運營服務	研發智慧化營運管理系統，運用 AI 與自動化技術深度整合供應鏈與銷售通路。
MyVideo	發展 AI 優化影像處理與傳輸技術，將收視體驗延伸至多元裝置，實現無所不在的影音生活。
AI 聽寫大哥	建構支援國台英客之智慧語音轉譯系統，將會議與訪談等語音快速轉化為各式摘要資訊。
智慧家庭	建置具備高度相容性的系統架構，將智慧技術延伸至多元生活場域，為用戶打造更便利的數位生活。
資安監控與事件管理平台	持續迭代產品功能，整合多元資安設備資訊，提供全方位的安全代管方案。
momo 個人化多模態推薦系統	透過 AI 技術自動生成多樣化推廣場景，並以顧客屬性、商品特徵及交互行為資料為核心，打造精準個人化推薦模型。系統將結合多模態資料處理與深度學習演算法，動態匹配不同顧客偏好，實現「場景 × 需求」的智能對接，協助用戶快速找到心儀商品，並最大化推廣資源效益，提升整體營運成效與顧客體驗。

## (二)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5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臺幣 949,356 仟元。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一) NCC 核定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調降行動通信網路語音接續費

#### 1. 法令政策之影響

為促進市場競爭，NCC 核定 114 年至 117 年行動通信網路語音接續費率，由原每分鐘新臺幣 (下同) 0.407 元，逐年調降為每分鐘 0.386 元、0.366 元、0.348 元及 0.330 元，新費率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

####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各電信業者網路互連之來去話務差異有限，故上述行動接續費的調降，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 NCC 核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自 114 年 4 月 1 日起調降網際網路雙方互連批發價****1. 法令政策之影響**

NCC 依公告之「固定通信業務適用資費調整係數」及主計總處公布消費者物價指數，核定中華電信網際網路雙方互連批發價自 114 年 4 月 1 日起由 32 元 /Mbps 降至 28 元 /Mbps，降幅 12.5%，有助於降低本公司網際網路互連成本。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寬頻上網服務，提供多元網際網路聯外路由及穩定的寬頻上網品質。

**(三) 總統府於 114 年 7 月 2 公告修正「電信管理法第 5 條及第 79 條」****1. 法令政策之影響**

為強化打詐措施，加強業者管理，立法院於 114 年 6 月 17 日三讀通過「電信管理法第 5 條及第 79 條修正草案」，並經總統府於同年 7 月 2 公告，明定提供用戶接取網路服務者及批發轉售用戶號碼者，應於修正條文施行日起一年內向 NCC 辦理電信事業登記；未登記者將處 10 萬到 100 萬元罰鍰，並限期改正。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於前揭電信管理法修訂前完成電信事業登記，並已通知合作夥伴檢視自身經營之電信服務項目，如有符合應登記之情形者，應於期限內向主管機關 NCC 辦理電信事業登記。

**(四) NCC 於 114 年 9 月 26 日公告修正「電信事業提供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1. 法令政策之影響**

為加強防制詐騙，NCC 前於 112 年 6 月公告「電信事業受理申辦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後經 113 年 9 月 11 日、114 年 9 月 26 日歷次修正，並修訂名稱為「電信事業提供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下稱指引)，逐步納入「電信事業用戶號碼使用管理辦法」及「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相關規定，從最初要求對企業客戶強化認識客戶風險管理機制 (KYC)，逐步擴大適用範圍至提供自然人電信服務也皆須持續強化 KYC 機制並輔以精進措施。

**2. 因應措施**

公司將依照指引規範，落實認識客戶風險管理機制，並持續配合 NCC 及有關機關共同防制電信詐騙。

**(五) NCC 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公告實施「啟動行動通訊災害漫遊機制作業要點」****1. 法令政策之影響**

鑒於極端氣候對行動通訊基礎設施造成損害之風險日益升高，NCC 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訂定「啟動行動通訊災害漫遊機制作業要點」，確立通案性標準作業程序以指引行動業者於發生災害導致行動網路一定程度之中斷時，得藉由國內漫遊機制持續提供民眾通訊服務。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依循 NCC 要求及「電信管理法」第 22 條規定，分別於 114 年 8 月及 9 月在嘉義、臺南地區與臺東地區啟動災害漫遊機制，藉此累積先導性實作經驗。未來，本公司也將遵循前述要點規範及相關主管機關之通知，執行災害漫遊機制，強化災害受災區民眾通訊服務。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 (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一) 行動電信

#### 1. 產業變化

- (1) 非地面網路 (NTN, Non-Terrestrial Network) 技術可補足地面網路涵蓋的不足，並在天災或其他因素導致地面網路中斷時，提供關鍵的緊急通訊服務。今年主管機關釋出衛星頻率，象徵 NTN 服務自概念驗證 (PoC, Proof of Concept) 階段邁入商業運用佈建階段。
- (2) 隨著人工智慧 (AI) 技術的快速發展與應用成熟，電信業者廣泛運用 AI 於網路管理、數據分析與節能控制等領域，以大幅提升營運效率。同時，消費者對生成式 AI 與邊緣 AI 等應用的使用日益增加，對行動網路在上行頻寬與低延遲方面的需求亦顯著提升。

#### 2. 因應措施

- (1) NTN 運用：目前本公司已有 20 座基地台，包含 10 台行動基地台車，配置有 OneWeb 低軌衛星連線，可作為特定地點或場域的備援服務，並於 114 年颱風期間支援防救災通訊。此外，亦持續進行衛星直連手機 (Direct to Cell, D2C) 商業化測試，期待於技術與功能成熟後，透過 NTN 技術打造差異化服務。
- (2) AI 運用與網路升級：本公司除持續推廣內部員工利用 AI 自主開發運用，強化網路管理、數據分析及節能應用以提升營運效率外；亦積極推動網路升級，以因應 AI 應用帶來的龐大流量與低延遲需求。於 114 年 9 月完成全台首例「上行發射切換」技術驗證，運用 5G Advanced 技術可提升上行速率達 30%，進一步強化 AI 及 AR/VR 等即時互動之超低延遲效能。

### (二) 核網整併

#### 1. 產業變化

台灣大哥大與台灣之星完成合併後，市場結構由五家縮減至三家，產業競爭型態由價格導向轉為價值導向，更加重視網路品質、服務體驗與數位生態系統的建構。透過雙網整合，將原台灣之星的核心網設備與服務，全面整合至台灣大哥大核網，使原分散的語音、數據、簡訊與用戶管理平台統一運作，提升整體網路效率與維運彈性，並以智慧化網路管理提升數據服務效能。此變化不僅讓原台灣之星用戶順利過渡至台灣大哥大主核心網路，並帶動通信服務向高可靠度與高容量方向發展。

#### 2. 因應措施

台灣大哥大為分階段完成核心網設備與服務的整併，將原台灣之星網路設備中的數據服務，逐步遷移至台灣大哥大核網，確保用戶體驗一致，採用下列措施：

- (1) 核心網路容量擴充：將雙方語音核心、數據核心及用戶資料庫統一至同一平台運作，並擴大設備容量以支撐整併後的全量用戶流量。
- (2) 建立完善的異地備援與高可用架構：強化跨機房備援、流量切換能力，使整體網路具備更高的可靠性與災難復原能力。
- (3) 統一客戶服務平台與網路資源：整合原台灣之星的語音、簡訊、數據服務至台灣大哥大既有系統，同時針對使用體驗落差區域加強優化，使所有用戶均可享有一致且更高品質的行動服務。

(4) 導入 AI 網路管理，提升網路效能與節能表現，並釋出兩大主機房、下線冗餘設備，達到每年 1.02 億元 OPEX 節省及 0.36 億元電費支出減少，展現永續經營承諾。

合併過程中，台灣大哥大完整承接原台灣之星用戶的合約、資費與個資，SIM 卡無須更換，確保服務無縫銜接。

### (三) 資通安全風險

#### 1. 行動寬頻技術發展之風險變化

隨著行動技術持續演進與 5G 快速發展，資安威脅的形勢、風險及影響程度，相較以往更複雜更重大。例如 5G 服務的特性擴大了使用者及應用範圍，增加網路所承載資訊的重要性、產生各類數位足跡，同時也帶來隱私與個人資料外洩或不當使用之風險；龐大的聯網裝置與相關應用若遭病毒感染並攻擊系統，將成為 5G 系統強韌性的挑戰，其影響層面可從個人延伸至企業社會，甚至是國家層級的資安問題。隨著網路技術的 IT 化與網路切片軟體化，電信業者的網路複雜度及資安風險亦大幅提升。此外，電信服務隨著 IT 技術逐步走向開放式架構，提高軟體可能產生的資安風險。

#### 2. 因應措施

面對日益複雜的資安威脅，本公司秉持全方位整體思維，規劃佈建資安設備，加強網路強韌度，全方面識別各類可能的威脅種類，再配合完善的制度、作業 SOP 及人員訓練，加強防護及控制措施。本公司對於新的架構、軟體與功能亦將採取一貫謹慎的態度，不盲目求新求快，以循序漸進的方式評估、驗證以及建置。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改變。本公司長期貫徹公司治理，積極優化網路通訊品質及客戶服務，並運用營運核心能力，落實企業永續，長期以來已在消費者、投資者心目中建立誠信形象，114 年獲多項獎項與肯定 (請至本公司網站查閱：關於我們 > 重要紀事 > 榮耀紀事 <https://corp.taiwanmobile.com/twmg/award/index.action>)，有助於消弭、控制、管理本公司可能面臨之潛在風險，同時維護良好企業形象。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進銷貨對象集中之風險。(請參見第 93 頁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集團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一) 本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遠傳)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間頻率爭議案件：

遠傳於 104 年 8 月向臺北地院提起本案訴訟，起訴請求 (1) 本公司應申請繳回 C4 頻率；(2) 不得使用 C4 頻率；(3) 申請繳回 C4 頻率經 NCC 准許前，不得使用 C1 頻率；(4) 應給付 1,005,800 仟元。地院 105 年 5 月判決，第 1～3 項本公司敗訴；第 4 項遠傳敗訴。雙方就地院判決不利部分分別上訴，高院於 107 年 1 月判決：遠傳前開第 1～3 項請求駁回；就遠傳前開第 4 項請求，本公司應給付遠傳 765,779 仟元，及其中 152,584 仟元部分自 104 年 9 月 5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雙方就高院判決不利部分分別上訴，最高法院於 108 年 5 月判決：就高院判決駁回遠傳其餘上訴及命本公司給付之部分均廢棄，發回高院。於高院更一審審理中，本公司反訴請求遠傳給付 14,482 仟元，及自反訴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高院更一審於 109 年 8 月判決：就遠傳前開第 4 項請求，本公司應給付遠傳 242,154 仟元，及其中 142,685 仟元自 105 年 9 月 30 日起；其中 99,469 仟元自 106 年 7 月 21 日起，均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反訴駁回。雙方就高院判決不利部分分別上訴，最高法院於 112 年 6 月判決，廢棄高院更一審判決，發回高院審理。高院更二審於 113 年 12 月判決：就遠傳前開第 4 項請求，本公司應給付遠傳新臺幣柒億貳仟零玖拾壹萬陸仟參佰捌拾貳元，及自 104 年 9 月 5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反訴駁回。雙方就高院更二審判決不利部分分別上訴，最高法院於 114 年 12 月判決，廢棄高院更二審判決，發回高院審理。

(二)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大股東  
無。

(三) 從屬公司  
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在資通安全及隱私保護方面，電信產業擁有龐大的用戶個人隱私資料，若不慎外洩等，需負法律責任，並損害公司形象。

因應措施：

取得並維持 ISO 27001「資通安全管理制度 (ISMS)」與 BS 10012 及 ISO 27701、29100「隱私保護管理機制 (PIMS)」認證，成立資通暨個資隱私安全委員會、定期檢討資安政策、向董事會報告等，另規劃以下四大構面，落實用戶個資與機敏資料保護：

1. 對外防駭客：建置入侵防禦、網路區隔、防火牆、網頁防火牆，加入資通安全分享與分析平臺 C-ISAC(通訊傳播領域 - 資安訊息分析分享中心，Communication - Information Sharing and Analysis Center) 等聯防組織。
2. 對內防洩漏：辦理資料外洩防護偵測與缺口補強等。
3. 系統規劃建置：納入系統開發安全規範，執行程式碼掃描等。
4. 維運監控：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檢核與分析系統紀錄，發現異常狀況即時通報與追蹤處理。

### 柒、其他重要事項

無。



台灣大哥大

# 特別記載事項

---

# 2025

## TAIWAN MOBILE ANNUAL REPORT



1111 1111 1111

0915 1111

0915 1111



## 壹、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以下路徑 ) 鍵入公司代號：3045 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



## 貳、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 參、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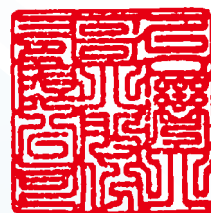
無。

## 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明忠





台灣大哥大  
Taiwan Mobile

OPEN POSSIBLE  
能所不能